

公司代码：603080

公司简称：新疆火炬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志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颖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7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1,5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650.50万元（含税），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公司2023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6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及公告原文。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新疆火炬	指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昆吾民乐九鼎	指	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祥盛九鼎	指	苏州祥盛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嘉兴九鼎一期	指	嘉兴九鼎策略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元安九鼎	指	嘉兴昭宣元安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昭宣元盛九鼎	指	烟台昭宣元盛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昭宣元泰九鼎	指	烟台昭宣元泰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安丰九鼎	指	苏州夏启安丰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君安湘合	指	上海君安湘合信息技术服务中心（普通合伙）、原北京君安湘合投资管理企业）（普通合伙）
喀什建工	指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旅游股份	指	新疆喀什噶尔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创能公司	指	喀什创能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光正燃气	指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江西中久	指	江西中久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国能燃气	指	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
中石油天销新疆分公司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新疆分公司
中石油天销江西分公司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江西分公司



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塔西南勘探开发公司
新捷公司	指	新疆喀什新捷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天然气	指	在不同地质条件下形成、运移并以一定压力储集在地下构造中的可燃性混合气体，其化学组成以甲烷为主。
燃气	指	供城镇民用（包括家用及商业用）及工业企业用的气体燃料。燃气的种类很多，按其来源或生产方法不同，可分为天然气、人工煤气、石油气等。
CNG	指	压缩天然气（Compressed Natural Gas）。压缩到压力大于或等于 10MPa 且不大于 25MPa 的气态天然气。
LNG	指	液化天然气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克州	指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疆火炬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njiang Torch Ga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injiang Torch Gas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志龙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韦昆	李申
联系地址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时代大道北侧火炬大厦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时代大道北侧火炬大厦 12 楼 1203 室
电话	0998-2836777	0998-2836777
传真	0998-2836777	0998-2836777
电子信箱	xjhj@xjhjrq.com	xjhj@xjhjrq.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世纪大道南路 77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喀什市人民东路 105 号、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人民东路 105 号
公司办公地址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时代大道北侧火炬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44000
公司网址	www.xjhjrq.com
电子信箱	xjhj@xjhjrq.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疆火炬	603080	无
----	---------	------	--------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栋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生敏、王旭、张永欢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1,090,771,989.01	848,236,283.34	28.59	899,814,19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195,185.24	96,062,211.82	39.70	102,143,32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669,275.98	91,292,569.82	44.23	96,388,48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807,478.02	189,906,322.21	108.95	140,886,155.43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22,805,128.15	1,320,217,401.35	7.77	1,279,120,901.90
总资产	2,332,366,011.59	1,857,935,476.43	25.54	2,063,315,176.72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0.68	39.71	0.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	0.68	39.71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	0.64	45.31	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0	7.42	增加2.38个百	8.30

			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62	7.04	增加2.58个百分点	7.8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3,030,039.33	230,976,969.39	232,962,741.50	353,802,23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08,739.00	51,116,870.33	48,408,870.05	9,160,70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807,969.68	51,423,437.38	48,163,617.69	7,274,25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3,560.52	109,945,290.47	98,669,061.91	192,296,686.1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715.60		3,400,538.60	-149,727.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56,340.02		1,555,252.29	807,292.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96,422.8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51,500.10		2,477,436.40	4,892,532.6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86,163.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8,191.76		-2,479,387.51	151,274.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3,091.02		42,780.16	28,56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2,503.3		226,977.94	61,269.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465.29			
合计	2,525,909.26		4,769,642.00	5,754,836.1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264,848.13	24,455,459.74	190,611.61	0.00
合计	24,264,848.13	24,455,459.74	190,611.61	0.0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公司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围绕“壮大主业提升发展质量，拓展其他多元化业务发展，巩固城市燃气区域龙头企业地位，逐步探索并实现能源产业的全国布局”发展战略，根据既定的经营目标，发扬自身优势，克服困难和挑战，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公司整体经营形势持续向好、稳中有进，营业收入保持增长。

一、深耕主营业务，探索多元化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经营区域市场，一是多措并举加大对新用户的开发，努力提升市场占有率，2023 年新开户用户逾 1.5 万户；二是紧抓老城改造机遇，重点参与老旧小区燃气改造工程，保障居民安全用气的同时，助推了公司工程安装业务发展；三是公司充分利用已有资源多元化发展，不断推进与中石油合作开展成品油零售业务、促进油品业务销售，持续开展项目改扩建、拓展 LNG 业务，积极探索氢能源加注业务。一系列多元化战略布局的推进实施，切实提升了公司的竞争能力、抗风险能力和综合实力。

二、健全安全生产体系，提升安全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为切实推动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一是强化安全标准体系建设，公司修改完善各类设备操作流程，规范了各岗位、各项工作的具体操作步骤和执行要求；二是提升企业安全隐患排查预警能力，购置检测车和激光检测仪，在周边乡村和重点场所新增设 30 处管道压力泄漏末端监测，实时监测城镇燃气管网运行状态；三是提高综合防范能力，常态化开展安全检查、安全教育培训、应急演练等，增强员工自我防护能力，有效提升突发事件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三、加强战略合作，汇聚企业发展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燃气行业发展前景，积极探索全国性布局，与江西中久在燃气领域深化交流合作，完成江西中久持有的国能燃气 60% 股权收购工作。收购实现了公司从区域型企业拓展到全国型能源企业的战略性转变，进一步推动双方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合作共赢，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增添新动力。



四、提升管理水平，推动公司稳步前行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及交易所、行业法律法规规范开展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持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力度，推进公司人员队伍的专业化、规范化建设，深入开展“人人持证、技能企业”建设，大力推动公司信息化建设，借助于 SCADA 系统、视频监控系统、GPS 燃气巡线系统、营业收费系统、工程项目报建系统、呼叫中心系统、自动售气系统等现代信息技术，在实践中提升管理水平，保障公司平稳运行。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状况

根据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 2024 年 2 月 28 日发布的《2023 年油气行业发展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指出，总体看，2023 年我国能源供应充足稳定，能源安全保障能力持续提升。全年原油产量站稳 2 亿吨，连续 6 年保持增长；天然气产量 2,353 亿立方米，连续 7 年增产超 100 亿立方米。国内持续加大勘探开发力度，油气勘探开发投资约 3900 亿元，同比增加 10%；新增石油探明地质储量约 13 亿吨，新增天然气探明地质储量近 1 万亿立方米。展望 2024 年，《报告》认为，地缘政治冲突不确定性加剧，叠加高通胀高利率压力，全球经济仍面临巨大下行风险，能源商品价格将继续波动，由全球能源危机引发的可负担性和安全担忧也使各国政府和企业更加注重发展清洁能源技术，在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大背景下，天然气正成为支撑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的重要能源，持续替代高污染燃料、支撑新能源规模发展。

2023 年 4 月 6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2023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能发规划〔2023〕30 号），《2023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指出，要不断完善油气“全国一张网”，深入推进能源“放管服”改革，优化管理方式，提升服务实效，释放改革红利，不断提升能源治理效能。持续增强供应保障能力，加快油气勘探开发与新能源融合发展，促进油气上游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2、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新疆燃气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在燃气行业深耕已有 20 余年，致力于推广天然气应用，提供清洁能源综合供应方案，更好的服务于公众，为减少碳排放贡献力量。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在新疆南疆区域内已经具有较强的影响力，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探索能源全国性布局，虽然正处于起步阶段，但依靠公司品牌效应及上市平台融资能力，使公司具有较强的成长性，能够促进公司发展壮大。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城市燃气供应、加油加气站运营管理、城市热力供应、燃气设施设备安装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营模式

1、城市燃气业务

公司城市燃气业务模式主要是经营下游终端的燃气销售业务，包括居民用户、工商业用户。经营模式是公司向中石油天销新疆分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新捷公司、中石油天销江西分公司等上游气源方采购天然气，通过公司自有管网体系，充分发挥区域中压环网优势，科学规划、互联互通，精准对接下游用户，向公司特许经营区域内的用户提供服务。

2、加油加气站运营管理

加油加气站运营管理业务模式是依托公司遍布在喀什地区、克州地区、图木舒克市部分区域的在建及建成投产的 40 余座加气站或油气合建站，形成网状布局，向私家车、公交车、运输车等社会车辆提供经济、安全、环保的天然气燃料及汽油柴油等燃料。

3、燃气设施、设备的安装业务

燃气设施、设备的安装业务模式是提供燃气项目的设计、安装、调试等服务，目前是通过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承压类特种设备安装修理改造—公用管

道安装（GB1、GB2 级资质）、工业管道安装（GC2 级资质）等相关专业资质的全资安装工程安装子公司，为用户提供全套燃气配套建设服务。

4、城市热力供应

城市热力供应经营模式是公司在喀什市、阿图什市供热特许经营的区域内，使用天然气为燃料，采用集中或独立的供热热源，通过热力管网，为各类民用商用建筑提供集中供热服务，通过与区域内的用热用户签署供热协议，向用户收取采暖费的方式实现运营收益。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天然气行业发展优势

天然气作为化石燃料中最清洁的能源，将在我国能源全面绿色转型的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国家及地方各级政府也陆续出台了多项鼓励使用天然气的相关政策，鼓励天然气的开发利用，将天然气逐步培育成为我国现代清洁能源体系的主体能源之一；天然气应用比较广泛，如用于发电、交通等领域，通过替代煤和油等高碳能源，可以有效减少碳排放，助力相关行业低碳发展，同时，随着可再生能源如太阳能和风能的快速发展，天然气可以与可再生能源协同发展，弥补其不稳定性和间歇性的缺点；国家发改委等部门也提出到 2030 年，力争将天然气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占比提高到 15%，而 2022 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占一次能源消费总量比重为 9.4%，天然气行业未来发展潜力巨大。

（二）城市发展潜力优势

喀什地处亚欧大陆的中心地带，是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的节点城市和中巴经济走廊的起点城市，凭借“五口通八国，一路连欧亚”的区位优势，自古便是丝绸之路的交通枢纽，素有“丝绸明珠”之美称。随着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喀什片区的揭牌，承载着国家区域发展与对外开放时代重任的喀什，叠加国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援疆省市和喀什各项优惠政策，吸引了大量企业入驻，为喀什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助力。2024 年央视总台春晚喀什分会场的设立，更是带动了喀什旅游业的蓬勃发展，被潮水般人流充盈的喀什古城，为喀什汇聚了源源不断的人气。喀什突



出的区位优势随着“一带一路”建设更加凸显，为区域内企业带来巨大发展机遇的同时，也为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提供了强劲动力。

（三）税收政策优势

公司全资子公司创能公司注册地为喀什经济开发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困难地区及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新办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1]27号）文件的规定，在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期间，对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重点鼓励发展产业目录范围内的企业，给予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企业所得税五年免征、五年减半征收的优惠，创能公司符合经济开发区相关政策条件并享受税收优惠。创能公司主要负责公司燃气设施、设备安装业务，收入占比较大，根据减免政策，能够有效地降低公司税收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四）人才队伍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的建设，在企业内部大力营造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的用人环境。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建立了系统全面科学的选人、用人、育人、留人体制与机制，通过外部招聘与内部培养、完善人才培养和激励机制，打造了一支专业搭配合理、层次结构科学、配置精简高效的人才队伍，截至目前，公司拥有一批涵盖燃气经营管理、市政施工管理等专业的高级工程师、中级工程师、二级建造师等专业技术人才，公司所有特种设备操作岗位人员100%持证上岗，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保障。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9,077.2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4,253.57万元，同比增加28.5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419.5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813.30万元，同比增加39.7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为142,280.51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95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营业收入	1,090,771,989.01	848,236,283.34	28.59
营业成本	796,799,464.12	593,777,706.84	34.19
销售费用	90,485,070.43	83,426,306.41	8.46
管理费用	45,855,104.98	35,437,972.76	29.40
财务费用	1,233,224.77	7,695,816.36	-8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807,478.02	189,906,322.21	108.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62,773.41	-47,098,173.6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96,174.61	-349,467,486.31	不适用

- (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天然气销量增加导致销售收入增加
- (2)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对应营业成本增加
- (3)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及维修检测费用增加所致
- (4)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及中介服务费、维修费用增加所致
- (5)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银行贷款减少，利息支出相应减少所致
-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且收回前期应收款项所致
- (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并购子公司及固定资产支出增加及所致
-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增银行借款，且上期归还银行贷款支付股息金额较大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城市燃气	1,084,130,265.17	794,738,068.40	26.69	28.94	35.01	-3.3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天然气销售	840,853,719.07	634,234,639.24	24.57	32.65	36.96	减少 2.37 个百分点
安装业务	165,808,317.29	73,881,186.40	55.44	21.22	39.04	减少 5.71 个百分点
成品油销售	20,933,514.83	23,688,552.77	-13.16	-39.23	-32.14	减少 11.82 个百分点
供热业务	40,882,982.29	52,075,983.42	-27.38	44.73	73.49	减少 21.12 个百分点
出租车及其他业务	15,651,731.69	10,857,706.57	30.63	109.87	44.97	增加 31.0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喀什地区	805,740,623.36	572,375,900.30	28.96	19.68	25.36	减少 3.22 个百分点
克州地区	174,138,468.52	150,608,399.44	13.51	32.23	34.65	减少 1.56 个百分点
图木舒克	50,278,635.30	31,493,056.63	37.36	40.14	55.87	减少 6.32 个百分点
江西地区	53,972,537.99	40,260,712.03	25.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天然气销售业务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加 32.65%，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加 36.96%，主要是由于本期天然气销售量增长导致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增加。

(2) 安装业务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加 21.22%，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加 39.04%，主要是由于本期安装收入增长，营业成本对应增加、毛利率下降所致。

(3) 成品油销售业务营业收入比上年降低 39.23%，营业成本比上年降低 32.14%，主要是由于本期成品油销售量减少导致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降低。

(4) 供热业务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加 44.73%，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加 73.49%，毛利率降低 21.12%，主要是本年新增供热面积导致收入增加，且新增小区入住率较低，导致营业成本较大，毛利率降低。

(5) 出租车及其他业务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加 109.87%，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44.97%，毛利率较上年增加 31.06%，主要是由于上期受疫情影响营业收入较低，且本期营业成本降低所致。

(6) 克州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32.23%，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34.65%，主要是本期克州地区天然气销量增加导致收入、成本较上年增加。

(7) 图木舒克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40.14%，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55.87%，主要是本期图木舒克地区天然气销量增加导致收入、成本较上年增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城市	天然气采购成本	586,574,018.05	73.62	401,983,803.82	67.70	45.92	



燃气	施工材料采购成本	48,689,833.76	6.11	41,199,353.71	6.94	18.18	
	供热采购成本	37,818,104.21	4.75	15,814,711.61	2.66	139.13	
	成品油采购成本	19,870,725.14	2.49	31,098,887.12	5.24	-36.10	
	其他采购成本	334,979.35	0.04	278,461.07	0.05	20.30	
	折旧与摊销	46,698,317.65	5.86	46,084,712.41	7.76	1.3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天然气销售	天然气采购成本	586,574,018.05	73.62	401,983,803.82	67.70	45.92	
	折旧与摊销	36,986,512.20	4.64	34,353,471.43	5.79	7.66	
安装业务	施工材料采购成本	48,689,833.76	6.11	41,199,353.71	6.94	18.18	
	折旧与摊销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供热业务	其他采购成本	37,818,104.21	4.75	15,814,711.61	2.66	139.13	
	折旧与摊销	3,201,664.74	0.40	6,032,660.97	1.02	-46.93	
成品油业务	成品油采购成本	19,870,725.14	2.49	31,098,887.12	5.24	-36.10	
	折旧与摊销	820,461.51	0.10	170,574.02	0.03	381.00	
其他业务	其他采购成本	334,979.35	0.04	278,461.07	0.05	20.30	
	折旧与摊销	5,689,679.20	0.72	5,528,005.99	0.92	2.9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 (1) 本年天然气采购成本较上年增加 45.92%，主要是由于本年天然气销量增长，且采购单价增高导致采购成本增加。
- (2) 本年安装业务成本较上年增加，主要是由于本年安装业务收入增加，对应安装成本同比增



加，且毛利率降低所致。

- (3) 本年供热采购成本增加 139.13%，主要是由于本年供热面积增加，采购量增大导致采购成本增幅较高；本年供热折旧与摊销成本减少 46.93%，主要是由于部分资产已提足折旧，因此折旧摊销成本降低。
- (4) 本年成品油采购成本减少 36.10%，主要是由于本年成品油销量较上年降低，对应采购成本同比降低，成品油折旧与摊销成本增加 381%，主要是由于本期新增加加油站资产，造成折旧摊销成本增加。
- (5) 其他采购成本较上年增加，主要是由于本年充电业务收入增加，对应采购电量成本同比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054.6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3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4,796.0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8.5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90,485,070.43	83,426,306.41	8.46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及维修检测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5,855,104.98	35,437,972.76	29.40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及中介服务费、维修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233,224.77	7,695,816.36	-83.98	主要系银行贷款减少，利息支出相应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5,166,224.39	7,930,147.97	91.25	主要系上年收到前期所得税退税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807,478.02	189,906,322.21	108.95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且收回前期应收款项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62,773.41	-47,098,173.63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并购子公司及固定资产支出增加及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96,174.61	-349,467,486.31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新增银行借款，且上期归还银行贷款支付股息金额较大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27,167,553.05	9.72	354,084,165.97	19.06	-35.84	主要系本期收购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应收账款	140,430,332.44	6.01	207,131,508.15	11.15	-32.20	主要系本期收回以前年度应收款项所致
其他应收款	2,663,055.71	0.11	4,863,308.12	0.26	-45.24	主要系本期收回投标保证金所致
预付款项	39,380,256.36	1.69	21,958,538.96	1.18	79.34	主要系本期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6,793,204.12	1.58	23,149,025.55	1.25	58.94	主要系预交增值税、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



资产						税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03,023,672.17	4.41	65,466,535.81	3.52	57.37	主要系本期新投入项目发生额较大所致
使用权资产	13,086,810.76	0.56	0	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新租入办公场所所致
无形资产	502,233,069.71	21.5	193,945,927.11	10.44	158.96	主要系子公司国能燃气本年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商誉	219,964,537.36	9.42	103,658,085.59	5.58	112.20	主要系本期收购子公司国能燃气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9,376,919.29	0.4	436,884.61	0.02	2,046.31	主要系本期公司对新租入办公场所进行装修所致
短期借款	18,644,297.62	0.8	0	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新增银行贷款所致
合同负债	412,238,420.77	17.65	273,044,042.62	14.7	50.98	主要系期末预收天然气款及安装费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4,604,398.43	1.05	3,957,417.24	0.21	521.73	主要系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国能燃气期末应交所得税余额较大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71,964.81	0.48	100,118,555.55	5.39	-88.84	主要系长期借款及租赁负债一年内到期金额变动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7,036,852.58	1.59	24,582,238.46	1.32	50.67	主要系子公司国能燃气本年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长期借款	48,160,000.00	2.06	0	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9,843,356.42	0.42	0	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新租入办公场所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992,429.34	3.43	16,167,859.98	0.87	394.76	主要系子公司国能燃气本年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123,123,418.53	5.28	0	0	不适用	主要系子公司国能燃气本年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896,701.88	620,218.80	抵押借款
其他货币资金	3,360,897.13	3,360,897.13	保函保证金和在途资金
合计	4,257,599.01	3,981,115.93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的阐述。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297,000,000.00
上年同期投资额	12,021,572.9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84,978,427.10
投资额增减变动幅度 (%)	2,370.56

注：本报告期内投资额 2.97 亿元，较上年增长 2370.56%，主要是本年并购江西国能燃气公司 60%股权所致。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 (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 (如适用)	投资期限 (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	城市燃气及燃气设备设施的安装	否	收购	297,000,000	60%	是	/	自有资金	/	/	已完成	/	9,765,915.37	否	2023年7月1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关于收购江西中久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6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合计	/	/	/	297,000,000	/	/	/	/	/	/	/	/	9,765,915.37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24,264,848.13	190,611.61	-	-	40,000,000.00	40,000,000.00	-	24,455,459.74
合计	24,264,848.13	190,611.61	-	-	40,000,000.00	40,000,000.00	-	24,455,459.74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喀什鸿运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电气安装服务；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5,000,000	177,115,901.39	171,763,667.19	4,014,885.89	3,823,072.61	-4,150,691.15	-9,471,517.88
克州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管道运输及产品开发、热力生产和供应；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2类1项）；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3类）；机动车代理服务；汽车、房屋、土地、机械设备的租赁；燃气设备、食品、酒、日用品、农副产品、家用电器、化妆品、服装鞋帽、劳保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工艺品、洗涤用品、土产日杂、汽车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204,080,000	487,931,603.46	414,525,963.98	155,249,036.59	153,618,400.44	21,094,485.63	1,845,005.75
伽师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城市天然气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天然气（车用）的零售、天然气灶具的销售；天然气产品的开发利用、燃气管网的设计、安装、管理及高新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销售：预包装食品（酒）、日用品、农副产品、家用电器、化妆品、服装鞋帽、劳保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工艺品、洗涤用品、土产日杂、汽车用品；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8,000,000	74,814,974.44	46,737,962.40	39,858,615.30	39,840,208.06	11,993,373.10	5,177,176.53

岳普湖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车用）、压缩天然气（车用瓶），燃气产品开发利用、天然气设施管理及维护和管网设计、制造、安装、维修、销售、管理及技术咨询、燃气高新技术开发、管材防腐加工、燃气具销售。零售：预包装食品、日用品、农副产品、家用电器、化妆品、服装鞋帽、劳保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工艺品、洗涤用品、汽车用品；成品油销售、润滑油、石油化工、化工产品销售。	100%	5,000,000	39,788,402.17	14,724,027.84	27,136,808.19	27,069,836.31	4,889,750.41	1,832,043.21
麦盖提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零售、压缩天然气（车用瓶）。天然气产品开发利用、天然气设施管理及维护和官网设计制造安装、维修、销售、管理及技术咨询燃气高新技术开发、管材防腐加工、燃气具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品、农副产品、家用电器、化妆品、服装鞋帽、劳保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工艺品、洗涤用品、土产日杂、汽车用品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100%	8,000,000	68,189,185.23	36,230,131.29	38,464,635.36	38,462,320.22	12,083,517.60	4,821,892.20
喀什丝路途顺旅游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旅游客运服务；旅游信息咨询服务；物流服务（除快递）；二手车经销；汽车配件、充电桩的销售经营及维护；婚庆礼仪服务；汽车修理；汽车装潢；汽车租赁；机动车业务代理；出租车客运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0%	5,000,000	24,858,752.42	7,131,215.28	9,036,051.18	9,034,944.99	2,627,275.42	1,877,989.30
喀什创能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电气安装服务；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10,000,000	387,913,646.56	228,120,366.10	186,578,515.18	184,421,872.65	95,134,897.67	87,772,842.85

新疆火炬供热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城市集中供热管网及相关设施的投资建设、经营及维护；热力生产、购销；供热工程设计、施工安装；供热设备材料的供应；供热技术开发、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0%	1,000,000	52,763,462.09	-4,694,299.49	21,241,336.06	21,241,336.06	-14,700,903.63	-16,156,558.89
图木舒克市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的销售；销售；燃气具及配件、长输管网、管材管件、仪器仪表；天然气集中供热；市政工程总承包；危险货物运输；成品油零售；汽车清洗服务；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的建设及运营管理；销售；日用百货、润滑油、石蜡、化工产品、预包装食品、烟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10,000,000	89,679,744.21	33,113,149.61	50,382,204.24	50,278,635.30	18,661,917.39	11,344,465.35
阿克陶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零售，压缩天然气（车用瓶）（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天然气产品开发利用，天然气设施管理及维护和管网设计制造安装，维修，销售，燃气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管材防腐加工，燃气具销售，房屋租赁。销售预包装食品，酒，日用品，农副产品，家用电器，化妆品，服装鞋帽，劳保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工艺品，洗涤用品，土产日杂，汽车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5,000,000	60,384,904.28	11,174,059.50	29,224,111.60	29,015,990.21	5,763,079.64	456,068.20
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陆地管道运输，特种设备销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居民日常生活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	60%	16,000,000	207,632,831.13	102,751,462.03	57,385,701.63	53,972,537.99	11,940,247.61	6,652,632.63

	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天然气作为能源转型的“桥梁”，其需求前景取决于我国能源安全总体考量，以及能源转型进程中的风险挑战。根据中国石化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发布的《中国能源展望 2060（2024 年版）》预计，若能源总体安全约束更强，化石能源将不会很快被间歇性可再生能源替代，天然气消费将在协调发展情景基础上整体上升。预计中国天然气需求将于 2040 年前后达峰，峰值约 6,100 亿立方米，占一次能源的比例近 13%，到 2060 年仍有约 4,000 亿立方米，占一次能源的比例约 9%；国内天然气产量在 2040 年前后达到峰值，峰值规模 3,100 亿立方米左右，到 2060 年仍然可能在 2,500 亿立方米左右的水平。

根据中国石油集团经济技术研究院在北京发布《2023 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受宏观经济稳步增长、国际气价下降、替代能源供应增加等因素影响，2024 年度，预计我国天然气消费量为 4,157 亿立方米，增速 6.1%。国内天然气产能建设稳步推进，产量将达 2,458 亿立方米，增速 4.5%。预计天然气进口量为 1,791 亿立方米，增速 8.2%

根据国家发改委、统计局相关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3,945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7.6%，2023 年，规上工业天然气产量 2,297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5.8%。进口天然气 11,997 万吨，同比增长 9.9%。

从上面数据我们可以看出，我国天然气对外依存度依然较高，近几年我国的石油企业纷纷加大增储上产力度，加快油气等资源先进开采技术推广应用，着力释放国产气特别是非常规天然气增储上产潜力；不断加强天然气储备能力建设，发挥其在季节调峰、应急保供和应对突发事件短供断供等方面的调节保障作用，切实保障我国能源使用安全。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承“安全、诚信、节约、高效、创新”的企业价值观，不断壮大主业、提升发展质量，拓展多元化业务发展，巩固城市燃气区域龙头企业地位，逐步探索并实现能源产业的全国布局，致力于成为国内一流的综合能源服务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销售天然气 4.98 亿立方米，营业收入 10.91 亿元，净利润 1.34 亿元。

2024 年，公司将深入分析能源行业面临的新机遇与新挑战，立足行业、区位优势和公司规模基础，依托新疆大力发展“八大产业集群”良好契机，持续做好自身能力建设，提升经营服务水平，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经初步测算，公司 2024 年计划销售天然气 5.39 亿立方米，营业收入 11.82 亿元，净利润 1.43 亿元。

此经营计划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管理层对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和业绩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政策环境变化、能源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各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为完成上述经营目标，公司将采取以下主要措施：

1、持续稳定拓展主业发展，切实巩固燃气业务基本盘

公司将突出强化经营理念，加强经营情况分析，做好市场、用户经营预判，着力从五个方面提升主业经营，一是在挖掘新用户、开拓附加增值服务等方面，通过开展为工业、商业用户提供节能降碳、智慧燃气综合解决方案，为多场景使用赋能满足更多用户需求；二是探索并实施用户网格化服务管理，通过多角度、全方位提高燃气服务质量和用户满意度提升业务发展；三是按照国家各部委最新对管道老化更新改造的工作要求，继续推进老旧小区燃气设施设备改造工作，保障用户安全，提升用户幸福感；四是助力乡村振兴大力改善居民生活条件，推动具备条件的乡镇燃气进村入户，提升农村居民生活品质；五是完善输配管网建设，增强区域管网互联互通供气能力，为主业发展提供保障。

2、深入实践及拓展多元化发展，完善能源发展体系

公司将在发展现有燃气业务前提下，综合运用资源互补、业务联动等方式，不断深入发展壮大城市热力、出租车运营、汽车加油、新能源充电桩等业务，逐步投产运营 LNG 业务，不断完善供应产业链，用主营业务优势带动协同业务发展，共同推动公司全面发展。

3、持续完善安全体系建设，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一是以防范安全生产事故为重点，按照安全生产标准化标准，强化落实安全生产计划、制度、职责、规程、标准等；二是强化事故隐患排查，重点针对“用户端”安全隐患通过长期巡回检查方式排除隐患；三是继续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增强应急处置能力，促进安全生产工作有效落实。

4、推进信息化升级，构建信息管控一张网

不断优化信息化系统，对公司现有信息化系统进行升级改造，确保信息传递更快更准确；统合各子分公司信息化系统，实现公司统一全流程管理，形成信息驱动高质量发展的新格局；进一步全面梳理地下管网及设备信息，对燃气管网、燃气设施更新检测，增加设立远程控制紧急切断阀井数量，真正构建完善、先进的集可视化、智能化、数字化于一体的“一张网”信息化平台，促进公司燃气安全运营水平和经营管理效率稳步提升。

5、持续强化内控管理，促进规范运作

公司始终贯彻合规经营、严控风险的核心指导思想，持续加强内控体系的建设，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内审部门的重要作用。建立健全公司管理制度，在查找现有工作薄弱环节的基础上，把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贯穿整个业务开展过程中，切实把控内控运行风险，不断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安全生产风险

随着城市化发展和基础设施的完善，燃气用户的数量也在不断增长。燃气在带来便利的同时，一旦使用不当或者疏忽大意，极易引发安全事故。近年来，全国用气安全问题日益突出，户内燃气事故屡有发生，用户操作不当引发的爆燃事故占有较大比

例，安全意识淡薄是燃气事故发生的重要因素。公司虽已通过加强安全意识教育、定期检查管道和设备、安装燃气报警器、加强隐患排查治理、推动信息化建设等工作，努力从源头上预防燃气泄漏与事故的发生，但仍不能避免因各种原因引发安全事故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安全生产形势带来负面影响。

（二）能源竞争风险

近年来，由于全球能源短缺、气候变暖等问题日益突出，国家提出了“双碳”目标，全面推行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发展，这一目标的实施，进一步促进了新型能源的快速发展，风能、太阳能、氢能及其它清洁能源的高速发展。虽然天然气在我国能源低碳转型过程中仍然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但从远期来看，天然气或将面临被光伏、风电、氢能等新型能源替代的可能。若未来新型能源更具有价格优势，不能保证天然气会继续成为终端客户的必然选择，将会对公司业务造成冲击，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

（三）价格风险

目前，我国天然气上游门站价格由国家发改委制定门站基准价，供需双方在国家规定的最高上限价格范围内协商确定具体价格；终端城市燃气价格由地方政府价格主管部门制定。公司实际经营过程中，虽然现在已经建立了价格联动机制，但由于政府价格主管部门价格调整有一定的周期，相对于市场变化，价格调整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性，致使公司无法及时向下游传导成本压力，可能导致公司利润空间缩小，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权责明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和履行职责，未出现任何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聘请专业的律师顾问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都享有平等的地位和权利，保证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由八名董事组成，其中有三名独立董事，董事会人数、人员构成及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对相关事项均能发表意见。各董事严格遵守所作的董事声明和承诺，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力义务，忠实、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并建立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制度，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占多数。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二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充分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为有效规范控股股东的行为，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义务，没有利用其控股地位谋取额外利益或者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5、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良好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供应商、社会等各方面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快速发展。

6、关于投资者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参与资本市场互动，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公司通过线上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邮件、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听取广大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意见和建议，不断促进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和未来发展的了解、认知与认同，切实的维护了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

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依法合规地履行法定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始终坚持公平、公正、公开以及信息披露透明化的原则，有效防止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和内幕交易的发生。公司能够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切实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是企业的一项长期工作，公司将持续跟进上市公司治理相关法律法规的变化，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的制度体系和运行机制，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www. sse. com. cn	2023 年 5 月 17 日	全部议案通过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7 月 31 日	www. sse. com. cn	2023 年 8 月 1 日	全部议案通过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全部议案通过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三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决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议案内容及审议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安林	董事长(离任)	男	64	2014年9月	2023年12月	46,825,000	46,825,000	0	-	-	是
陈志龙	董事、总经理	男	47	2014年9月	2026年12月	1,395,000	1,395,000	0	-	70.51	否
	董事长			2023年12月	2026年12月						
秦秀丽	董事(离任)	女	60	2014年9月	2023年12月	1,395,000	1,395,000	0	-	-	是
郭鹏	董事(离任)	男	60	2014年9月	2023年12月	1,395,000	1,395,000	0	-	-	是
严始军	董事(离任)	男	64	2014年9月	2023年4月	1,395,000	1,395,000	0	-	-	是
张秀丽	董事(离任)	女	58	2014年9月	2023年12月	1,395,000	1,395,000	0	-	-	是
韦昆	副总经理、	男	38	2016年3月	2026年12月	0	0	0	-	41.99	否

	董事会秘书										
	董事			2023 年 12 月	2026 年 12 月						
甘银龙	董事	男	62	2023 年 5 月	2026 年 12 月	0	0	0	-	-	是
谭常景	董事	男	47	2023 年 12 月	2026 年 12 月	0	0	0	-	-	是
张宏兴	董事	男	52	2014 年 9 月	2026 年 12 月	0	0	0	-	-	否
瞿学忠	独立董事	男	69	2020 年 10 月	2026 年 12 月	0	0	0	-	9.58	否
郑训森	独立董事	男	38	2023 年 12 月	2026 年 12 月	0	0	0	-	-	否
颜莉	独立董事	女	51	2023 年 12 月	2026 年 12 月	0	0	0	-	-	否
蔺文胜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5	2020 年 10 月	2023 年 12 月	0	0	0	-	9.58	否
祝培毅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4	2020 年 10 月	2023 年 12 月	0	0	0	-	9.58	否
郜勇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2	2020 年 10 月	2023 年 12 月	0	0	0	-	9.58	否
热依汗姑丽·苏坦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女	49	2014 年 9 月	2023 年 12 月	697,500	697,500	0	-	-	是
付家浩	监事	男	47	2014 年 9 月	2023 年 12 月	0	0	0	-	29.22	否
	监事会主席			2023 年 12 月	2026 年 12 月						
杨程翔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35	2023 年 12 月	2026 年 12 月	0	0	0	-	14.18	否
贾根勤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55	2014 年 9 月	2026 年 12 月	0	0	0	-	10.35	否

徐叶明	副总经理	男	53	2016年4月	2026年12月	0	0	0	-	42.08	否
赵克文	副总经理	男	40	2014年9月	2026年12月	0	0	0	-	41.77	否
孙颖	财务总监	女	47	2018年9月	2026年12月	0	0	0	-	42.26	否
合计	/	/	/	/	/	54,497,500	54,497,500		/	330.6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赵安林	男，1960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74年4月至1986年2月，就职于江苏省江都县建筑公司，任施工员；1986年3月至1988年1月，就职于喀什市建材公司，任副经理；1988年4月至1997年3月，就职于喀什市住宅建筑公司，任总经理；1997年4月至2001年12月，就职于喀什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2001年更名为建工集团，下同）任总经理；2001年12月至今，任建工集团董事长、总经理；2003年1月至今，任旅游股份董事；2003年4月至2014年7月，任火炬有限执行董事；2014年7月至2014年9月，任火炬有限董事长；2014年9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董事长；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名誉董事长。
陈志龙	男，1977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历任湖北十堰建筑公司项目经理；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副总经理；喀什火炬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其中，2007年至今，任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新捷能源副董事长；新疆喀什噶尔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8月至今，任新疆喀什噶尔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2014年9月，任喀什火炬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4年9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秦秀丽	女，1964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职称。1982年9月至2001年12月，就职于喀什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历任出纳、会计、财务副科长、财务科长；2001年12月至今，就职于建工集团，任董事、财务总监；2003年1月至今，就职于旅游股份，任董事；2003年4月至2014年7月，任火炬有限监事；2014年7月至2014年9月，任火炬有限董事；2014年9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董事。
郭鹏	男，1964年8月出生，中专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82年3月至2001年12月，就职于喀什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历任施工员、质检科科长、副总经理；2001年12月至今，就职于建工集团，任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金龙地产监事；2014年7月至2014年9月，任火炬有限董事；2014年9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董事。
严始军	男，1960年8月出生，中专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83年10月至2001年12月，就职于喀什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历任施工员、副总经理；2001年12月至今，就职于建工集团，任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4年9月，任火炬有限董事；2014年9月至2023年4月，任公司董事。

张秀丽	女，1966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1985年6月至2001年12月，就职于喀什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历任钢筋工、化验员、质检科资料员；2001年12月至2002年10月，就职于建工集团，任质检科资料员；2002年11月至2010年10月，任喀什供热、蓝天供热、疏勒供热、疏附供热经理；2010年10月至今，任旅游股份董事；2010年11月至今，就职于建工集团，任副总经理、董事；2014年7月至2014年9月，任火炬有限董事；2014年9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董事。
韦昆	男，1986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喀什中亚南亚工业园区管委会科员；2015年3月至2023年12月，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甘银龙	男，1962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历任九江市江西毛纺织厂车间主任；东莞市广东福地彩色显示器公司营销科长；Tomson显示器件公司PE总监；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2022年7月至今，任江西中久天然气集团公司总裁；2023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谭常景	男，1977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职称，历任萍钢煤气厂大班长、调度、贯标员、总调；萍钢原料公司结算主管、价格主管、计划部经理；方大钢铁任业务经理、总经理助理；2015年3月至今，任国能燃气总经理；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宏兴	男，1972年生，经济学硕士、MBA、高级经济师。历任海宇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业务主管、分公司经理；新疆德隆集团战略部研究员，北京屯河投资管理中心总监；北京华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华控股）总裁助理；九鼎投资副总裁；其中，2013年1月至2019年1月，任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2014年9月，任喀什火炬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瞿学忠	男，1955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乌鲁木齐市十一中学教师；乌鲁木齐市公安局警察学校正科级侦查员（二级警督）；宏源大厦物业公司总经理；新疆城市酒店总经理、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德隆集团总经理；其中，2013年1月至2019年3月，任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郑训森	男，1986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美国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IPA）、英国资深财务会计师（IFA）。历任利德伟业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审计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经理；深圳市深国际华章物流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7年6月至今，任中邦融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6月至今，任合信财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5月至今，任先歌国际影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颜莉	女，1973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2003年9月至2004年5月，任四川恒合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04年6月至2007年6月，任四川泰和泰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07年7月至2019年7月，任四川公生明律师事务所副主任；2019年8月至今，任北京东卫（成都）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蔺文胜	男，1969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1992年9月至1994年2月，历任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新疆信托投资公司法务专员、投资部副经理；1994年2月至2001年3月，历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总经理、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01年4月至2006年7月，任新疆新捷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2月至2008年6月，任新疆新捷燃气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年7月至2009年12月，任新疆燃气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10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年3月至2013年1月，任诺威尔（天津）燃气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17年1月，任新疆洪通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20年10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祝培毅	男，1980年6月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税务师、资产评估师。2010年5月至2013年12月，任喀什天山水泥公司会计主管；2014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新疆天山雪食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5月至2017年6月，任喀什光正燃气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喀什分所项目经理；2020年10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郜勇	男，1972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1993年至2008年，历任喀什市储运公司防化员、保管员；2009年至2015年，任新疆正嘉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5年至2018年，任新疆久印铭正（喀什）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8年至2021年6月，任新疆鼎泽凯（喀什）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21年7月至今，任新疆卓慧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20年10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热依汗·苏坦	女，1975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1998年7月至2001年12月，就职于喀什第一建筑工程公司，任党委书记、工会主席；2001年12月至今，就职于建工集团，任董事、党委书记、工会主席；2003年1月至2010年10月，任旅游股份监事；2014年7月至2014年9月，任火炬有限监事会主席，2014年9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付家浩	男，1977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1998年10月至2003年10月，就职于喀什地区叶尔羌河流域电力公司，任电气试验师；2003年10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火炬有限，历任车用燃气部部长、客服中心主任、工程部主任、职工代表监事；2014年9月至2023年12月，任股份公司资产管理部主任、职工代表监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车用燃气部主任。
杨程翔	男，1989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湖北省潜江市住建委机关办公室科员；喀什市委办公室科员；喀什地区司法局科员；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行政管理部职工、主任；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行政管理部主任。
贾根勤	男，1969年6月出生，高中学历。1988年10月至2003年3月，就职于喀什市塑料厂，任地膜车间主任；2004年4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火炬有限工程部；股份公司成立后至今，就职于鸿运公司；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徐叶明	男，1971年6月出生，大专学历。1993年7月至1999年3月，就职于喀什地区棉纺织厂；1999年3月至2001年4月，任喀什第一建筑工程公司会计；2001年5月至2004年3月，任红旗水泥会计；2004年3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火炬有限，任财务经理、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至2016年4月，任股份公司财务经理、监事；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赵克文	男，1984 年 3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2007 年 10 月至 2014 年 9 月，就职于火炬有限，历任工程部主任、客服中心主任、CNG 加气站站长、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孙颖	女，1977 年 8 月出生，大专学历，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1996 年 10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喀什市棉纺织厂会计；2000 年 8 月至 2018 年 8 月，就职于喀什鸿瑞税务师事务所，任业务部主任；2018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甘银龙	江西中燃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年2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安林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1年12月	-
	新疆喀什噶尔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1月	-
陈志龙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7年10月	-
	新疆喀什噶尔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8月	-
秦秀丽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01年12月	-
	新疆喀什噶尔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1月	-
郭鹏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01年12月	-
	喀什市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8月	-
严始军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01年12月	-
张秀丽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0年11月	-
	新疆喀什噶尔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0月	-
祝培毅	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喀什分所	项目经理	2017年9月	-
	喀什鑫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7月	-
郜勇	新疆卓慧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2021年7月	-
热依汗姑丽·苏坦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党委书记、工会主席	2001年12月	-
甘银龙	江西中久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年2月	-
谭常景	辽宁乾泰元成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
	海城后英燃气牌楼管网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
	玉山县利泰天然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	-
	上高顺民天然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	-

	上高县君安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1 月	-
郑训森	中邦融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6 月	-
	合信财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6 月	-
颜莉	北京东卫（成都）律师事务所	执行主任	2019 年 8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全体薪酬政策与报酬结构进行审核，并根据审核情况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管及各管理层薪酬政策及结构合法合规合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按公司年度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及各自负担工作完成情况兑现奖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均正常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30.68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赵安林	董事长	离任	任期届满
秦秀丽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郭鹏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严始军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任
张秀丽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蔺文胜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祝培毅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郜勇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热依汗姑丽·苏坦	监事会主席	离任	任期届满
陈志龙	董事长、总经理	聘任	聘任
韦昆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聘任
甘银龙	董事	聘任	聘任
谭常景	董事	聘任	聘任
郑训森	独立董事	聘任	聘任
颜莉	独立董事	聘任	聘任
付家浩	监事会主席	聘任	聘任
杨程翔	职工代表监事	聘任	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5 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新疆火炬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新疆火炬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7 月 11 日	《新疆火炬关于收购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 6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3 年 7 月 18 日	《新疆火炬关于签署〈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江西中久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持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时)会议		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暨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4 日	《〈新疆火炬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新疆火炬 2023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3 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修订〈新疆火炬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赵安林先生为董事会名誉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赵安林	否	6	6	0	0	0	否	3
陈志龙	否	7	7	0	0	0	否	3
秦秀丽	否	6	6	0	0	0	否	3
郭鹏	否	6	6	0	0	0	否	3
张秀丽	否	6	6	0	0	0	否	3
严始军	否	0	0	0	0	0	否	0
韦昆	否	1	1	0	0	0	否	0
甘银龙	否	6	6	1	0	0	否	2
谭常景	否	1	1	0	0	0	否	0
张宏兴	否	7	7	1	0	0	否	3
瞿学忠	是	7	6	1	0	0	否	3
蔺文胜	是	6	6	1	0	0	否	3
祝培毅	是	6	6	1	0	0	否	3
郜勇	是	6	6	0	0	0	否	3

郑训森	是	1	1	0	0	0	否	0
颜莉	是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郑训森、谭常景、颜莉
提名委员会	瞿学忠、陈志龙、颜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瞿学忠、韦昆、郑训森
战略委员会	陈志龙、甘银龙、瞿学忠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4 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部分募	无异议	-

	投资项目终止及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3 年 7 月 10 日	《新疆火炬关于收购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 6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异议	-
2023 年 7 月 18 日	《新疆火炬关于签署〈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江西中久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持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异议	-
2023 年 8 月 23 日	《〈新疆火炬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新疆火炬 2023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无异议	-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异议	-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无异议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4 日	《新疆火炬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无异议	-
2023 年 12 月 8 日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无异议	-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无异议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4 日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无异议	-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1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6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7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85
销售人员	154
技术人员	113
财务人员	28
行政人员	95
合计	97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	259
大专以下	716
合计	97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发挥薪酬体系激励作用，公司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完善绩效考核体系等方式充分调动管理团队与广大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在不断完善细化岗位职责、考核标准的基础上，重点构建有活力的薪酬体系，依据按劳分配、同工同酬、以岗定薪、合理分配的原则，对员工休息休假、福利发放、绩效奖金等方面做了更加细化的调整，继续完善了《薪酬福利管理制度》《绩效考核制度》，构建起了绩效考核、履职情况、薪酬待遇相结合的联动机制，避免出现“只能增不能减、只能升不能降”薪酬现象。管理人员在实行目标年薪制的同时，将浮动年薪的发

放及标准与安全生产、经营目标、成本控制等做了更加贴合企业实际的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的效果发挥明显。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将教育培训作为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促进企业发展的重要手段，不断构建科学合理的培训机制，全面、深入开展公司级、部门级、班组级三级培训，并结合培训的要求、岗位需求和人员实际情况，围绕满足企业安全生产、竞争发展、管理人员提升、员工进步成长四个维度需要，采用线上、线下融合的培训方式，大力实施新进员工入职培训、老员工传帮带培训、外部管理及技术培训、内部岗位技能培训、国家通用语言培训、人员取证培训等覆盖全面的各类培训，重点分月度、分层级推进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培训、行业规范标准培训、设备使用培训、员工实操培训、公司规章制度培训，为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6,22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15,740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原则、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等，以充分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

(一) 股东回报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企业实际情况和发展目标、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特别是在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分红方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方式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分配股利。

（三）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4、利润分配政策的论证、制定和修改过程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社会公众股东的意见。

（四）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期间间隔：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特殊情况是指：

（1）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即，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当年年末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3）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低于 0.1 元。

公司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一般不超过一年。公司董事会还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3、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扩展、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地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五）利润分配需履行的程序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总经理办公会议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

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过半数独立董事表决通过后形成专项决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

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方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

在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和论证过程中以及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邮箱、传真、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60 日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六）利润分配政策变更需履行的程序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同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邮箱、传真、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回答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无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情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9,715,000.00 元（含税）。上述分红事宜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执行完毕。

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7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1,5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6,505,000.00 元（含税），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公司 2023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4.7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66,505,0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195,185.24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9.56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66,505,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9.56
------------------------------------	-------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主要采取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和责权利相结合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年度业绩各项指标完成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管理能力等对其进行综合考核评价，并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其年度报酬。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机制运行良好，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进行修订，使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火炬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1.81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及喀什市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主营天然气销售及安装等相关业务，被国家发改委列为鼓励类产业。公司存续期间内，没有受到过环保行政处罚，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违法行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对环境造成的影响主要是日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生活废水、固体废弃物等。为此，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生活污水及固体废弃物，通过城市排污及垃圾处理系统统一进行处理。公司坚持保护环境、节约资源的科学发展理念，严格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环保工作。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涉及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4.41	向喀什市慈善会甘肃地震捐赠物资,向央塔克乡人民政府捐赠红绿灯,向库木库萨尔乡人民政府捐赠水泥等
其中:资金(万元)	1.00	
物资折款(万元)	33.41	
惠及人数(人)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57.99	吸纳贫困人员就业
其中:资金(万元)	57.99	-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新疆火炬	注 1	2019年6月26日	否	2019年6月26日至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2	2019年6月26日	否	2019年6月26日至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	注 3	2019年6月26日	否	2019年6月26日至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	注 4	2019年6月26日	否	2019年6月26日至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	注 5	2019年6月26日	否	2019年6月26日至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	注 6	2019年6月26日	否	2019年6月26日至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注 7	2017年12月20日	否	锁定期满后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	注 8	2017	是	赵安林按	是	不适用	不适

		人、控股股东赵安林及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年12月20日		2018年1月3日起60个月，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按2018年1月3日起36个月			用
	其他	5%以上股东	注9	2017年12月20日	否	锁定期满后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	注10	2017年12月20日	否	锁定期满后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	注11	2017年12月20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12	2017年12月20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江西中久、国能燃气	注13	2023年7月11日	是	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新疆火炬承诺：

1. 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1）本公司保证在参与本次交易过程中，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本公司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符合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要求；（4）本公司承诺，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2. 最近五年诚信情况：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无诚信不良记录，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之情形。

3. 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情形：本公司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之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事宜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事宜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4. 与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声明出具日，本公司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注 2：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1）本人保证在参与本次交易过程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向新疆火炬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资料以及作出的确认，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以及作出的确认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本人提供的信息和资料以及作出的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新疆火炬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对此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人保证向新疆火炬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本人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新疆火炬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同时，若本次交易所提供或者披露的有关文件、资料等信息以及作出的确认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该等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暂停转让在新疆火炬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新疆火炬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 无重大违法行为等事项：（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其任职均经合法

程序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部门、兼职单位（如有）所禁止的兼职情形；（2）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行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的情形；（3）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不存在涉及以下情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A、受到刑事处罚；B、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C、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4）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或曾经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5）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公开前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相关证券，或者泄露内幕信息，或者利用内幕信息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证券等内幕交易行为；（6）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该等人员实际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不存在正在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3. 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情形：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之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事宜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事宜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4. 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5. 与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声明出具日，本人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承诺：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1）本次交易前，新疆火炬一直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与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新疆火炬的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独立；（2）本次交易不存在可能导致新疆火炬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作为新疆火炬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影响新疆火炬的独立性，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新疆火炬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注 4：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承诺：

（1）在本人作为新疆火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新疆火炬及其他股东的利益；（2）在本人作为新疆火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经营、合作经营、联营等相关方式，下同）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新疆火炬及其下属公司、光正燃气及其下属公司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同时，本人不会以任何形式在任何与新疆火炬、光正燃气及该等公司的下属公司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业务的公司任职；如在前述期间，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新疆火炬及其下属子公司、光正燃气及其下属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新疆火炬，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与新疆火炬，以避免与新疆火炬及其下属公司、光正燃气及其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确保新疆火炬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3）在本人作为新疆火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新疆火炬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将不与新疆火炬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新疆火炬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将采取停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新疆火炬、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维护新疆火炬的利益，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4）本人严格履行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立即停止违反承诺的行为，对由此给新疆火炬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5：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承诺：

（1）本人承诺将不利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并将保持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以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2）本人承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其他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

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人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本人有关的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外），本人将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

如因本人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本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

注 6：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承诺：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承诺切实履行新疆火炬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新疆火炬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新疆火炬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7：公司担任董事长、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赵安林、陈志龙、秦秀丽、郭鹏、严始军、张秀丽、牛汉、热依汗姑丽·苏坦承诺：

锁定期满后，在其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的 25%，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注 8：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及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承诺：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每年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锁定期届满时本人持有的解禁限售股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 A 股上市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减持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陈志龙、秦秀丽、郭鹏、严始军、张秀丽、牛汉承诺：

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分别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锁定期届满时本人持有的解禁限售股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减持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注 9：5%以上股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承诺：

1、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票，并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

2、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本人减持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4、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分别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锁定期届满时本人持有的解禁限售股总数的 25%。

5、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 3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工作日内购入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东赵海斌承诺：

1、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子，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票，并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

2、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本人减持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4、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股份数量的 100%。

5、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 3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购入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昆吾民乐九鼎、嘉兴九鼎一期、昭宣元盛九鼎、昭宣元泰九鼎、苏州安丰九鼎、嘉兴元安九鼎、祥盛九鼎，分别承诺如下：

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机构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2、本机构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本机构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每股净资产（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4、本机构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机构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5、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股东王安良及控制的君安湘合分别承诺如下：

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或本机构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2、本人或本机构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本人或本机构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每股净资产（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每股净资产，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4、本人或本机构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或本机构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5、本承诺出具后，如有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注 10：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承诺：

1、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公司，下同）目前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持有从事与公司经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的股权或在竞争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亦未在任何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在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合营、联营、承包、租赁经营或其他拥有股份、权益方式）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助，不会在任何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如公司之股票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促使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将来参与投资的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或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亦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及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或其下属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4、凡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或其下属企业；

5、凡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在承担科研项目过程中形成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相关的专利、技术并适用于商业化的，其将优先转让予公司或其下属企业。

6、如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注 11：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赵安林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公司，下同）将严格控制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并杜绝以任何方式占用、挪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并杜绝以任何方式占用、挪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

2、若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双方确实需要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和交易双方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履行充分的法律程序，同时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公平原则进行，充分保障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后即构成对本人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

注 12：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尽最大努力确保公司签署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并就此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13：江西中久及国能燃气承诺国能燃气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实际业绩”）分别将不少于 3,500 万元、4,000 万元及 4,500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业绩”）。若上述任何一个年度标的公司未能完成上述业绩承诺，则收购方有权利选择执行以下 9.1 与 9.2 之任一条款：

9.1 在新疆火炬执行该年度审计之会计师事务所就标的公司该年度财务数据出具审计报告之日起 45 日内，要求转让方向标的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补足该年度实际业绩与承诺业绩的差额。

9.2 在新疆火炬执行该年度审计之会计师事务所就标的公司该年度财务数据出具审计报告之日起 45 日内，要求转让方按原转让价款向新疆火炬回购本次交易标的股权，并根据资金占用时间按年息 6%向新疆火炬支付资金占用费。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项 目	2023 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承诺业绩（万元）	实际业绩（万元）	完成率（%）
国能燃气	3,500.00	3,588.14	102.52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国能燃气 2023 年度实现扣非净利润 3,588.14 万元，完成业绩承诺，未对商誉减值测试产生影响。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之说明。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生敏、张永欢、王旭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李生敏（3 年）、张永欢（3 年）、王旭（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6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3 年预计金额（元）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较大的原因
销售天然气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	200,001.12	-
	新疆喀什噶尔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777,732.84	
	喀什华凌家居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1,387,755.66	-
销售成品油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216,238.09	销售未达预期
	喀什噶尔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5,785.00	-
	喀什华凌家居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0.00	-
接受土建工程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2,796,931.49	部分项目未开展
接受住宿、餐饮服务	喀什噶尔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88,838.00	-
租赁房产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305,299.20	-
接受物业服务	喀什市开拓物业有限公司	30,000	0.00	-
提供燃气设备安装服务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0.00	项目进展不及预期导致

合计	-	11,980,000	6,878,581.40	-
----	---	------------	--------------	---

注：本表中 2023 年实际发生额为价税合计金额，财务报表附注中关联交易情况列明金额为不含税金额。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 易方	关联关 系	关联交 易类型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 易定价 原则	关联交 易价格	关联交 易金 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例 (%)	关联 交易 结算 方式	市场 价格	交易价格 与市场参 考价格差 异较大的 原因
喀什市 开拓物 业有限 公司	其他	销售商 品	销售成 品油	市场价	市场价	18,324.50	0.08	网银 结算	7.2	/
喀什建 工集团 诚信商 品混凝 土有限 公司	其他	销售商 品	销售成 品油	市场价	市场价	12,200.00	0.05	网银 结算	7.2	/
合计				/	/	30,524.50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					
关联交易的说明					喀什市开拓物业有限公司、喀什建工集团诚信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为同一实控人主体，向该公司销售成品油业务依据市场定价，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事项的各项决策程序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7 月，公司收购关联方江西中久所持有的国能燃气 60% 股权，2023 年 8 月，公司已经完成本次交易且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度	2022 年 度
国能燃气	承诺业绩 (万元)	实际业绩 (万元)	完成率 (%)	承诺业绩 (万元)	实际业绩 (万元)	完成率 (%)	-	-
	3,500.00	3,588.14	102.52	-	-	-	-	-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0,000,000.00	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3-1-4	2023-7-31	自有资金	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否	到期收回本息	4.61%	-	1,051,500.10	-	-	是	否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 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	2017年12月27日	48,280.00	0	43,226.40	43,226.40	43,226.40	40,129.54	92.84	0	0	19,014.23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额
喀什市天然气工程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12月27日	否	25,968.97	11,100.00	0	9,895.80	89.15	已完成	是	是	不适用	/	/	不适用	1,204.20
喀什市CNG加气站工程建	生产建设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12月27日	否	6,650.30	5,010.00	0	4,814.70	96.10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九次会议、2021年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	是	是	不适用	/	/	不适用	195.30

设项目											喀什市 CNG 加气站工程建设项目之三环立交加气站、314 国道加气站相关事项，除此之外，其他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疏勒县天然气工程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2 月 27 日	否	9,604.96	7,100.00	0	5,555.77	78.25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疏勒县天然气工程建设项目之物流商贸园综合站之创业路加气站相关事项，除此之外，本项目其他工程已完结并投入使用。	是	是	不适用	/	/	不适用	1,544.23
疏附县天然气工程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2 月 27 日	否	1,002.17	1,002.17	0	849.03	84.72	已完成投入使用	是	是	不适用	/	/	不适用	153.14
收购光正	其他	是	首次公开	2017 年 12	否	/	19,014.2	0	19,014.23	100	2019 年已完成	是	是	不适用	5,689.25	/	不适用	0.00

燃气 51%股 权项 目			发行 股票	月 27 日			3											
-----------------------	--	--	----------	-----------	--	--	---	--	--	--	--	--	--	--	--	--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项目 名称	变更/终止 前项目募集 资金投资总 额	变更/终止 前项目已投 入募投资金 总额	变更后 项目名 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 用于补流的 募集资金金 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喀什市 CNG 加气站工程建设项目	5,010.00	4,814.70	补充流动资金	近年来随着人们环境保护意识的提高及国家的大力支持,本地电动汽车等新能源车辆的保有量持续提升,因此公司现有加气站已经能够满足现有 CNG 车辆的供应,继续建设将不再具有经济性,因此,基于战略发展、市场情况等综合因素考虑,经公司审慎评估后决定终止喀什市 CNG 加气站工程建设项目之 314 国道加气站项目	195.30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7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96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赵安林	-	46,825,000	33.09	0	无	-	境内自然人
江西中燃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	10,487,500	7.41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不适用	1,475,957	1.04	0	无	-	境外法人
张秀丽	-	1,395,000	0.99	0	无	-	境内自然人
严始军	-	1,395,000	0.99	0	无	-	境内自然人
秦秀丽	-	1,395,000	0.99	0	无	-	境内自然人
陈志龙	-	1,395,000	0.99	0	无	-	境内自然人
郭鹏	-	1,395,000	0.99	0	无	-	境内自然人
吴永祥	45,800	875,300	0.62	0	无	-	境内自然人
热依汗姑丽·苏坦	-	697,500	0.49	0	无	-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赵安林	46,8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825,000				
江西中燃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10,487,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87,5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1,475,957	人民币普通股	1,475,957				

张秀丽	1,3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5,000
严始军	1,3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5,000
秦秀丽	1,3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5,000
陈志龙	1,3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5,000
郭鹏	1,3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5,000
吴永祥	875,300	人民币普通股	875,300
热依汗姑丽·苏坦	697,500	人民币普通股	697,5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陈志龙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安林之侄女婿；股东秦秀丽为股东严始军之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新增	0	0.00	1,475,957	1.04
热依汗姑丽·苏坦	新增	0	0.00	697,500	0.49
曹培	退出	0	0.00	未知	未知
贺代明	退出	0	0.0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赵安林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名誉董事长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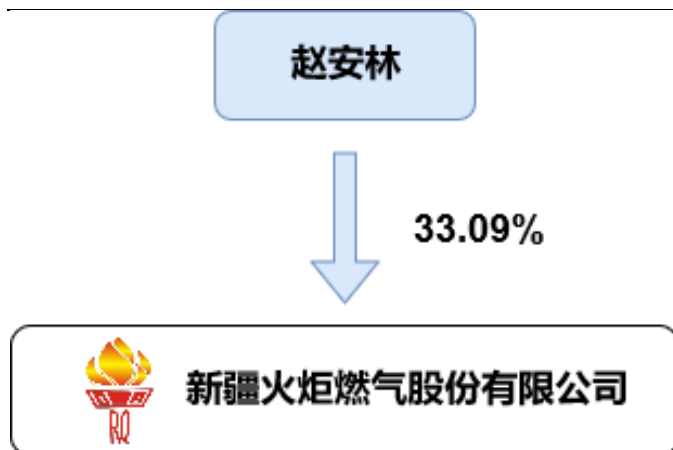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赵安林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名誉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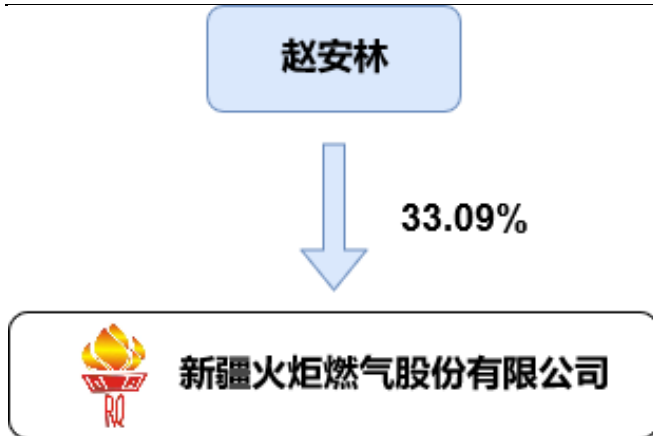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4]230Z1926 号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火炬）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疆火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疆火炬，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天然气销售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3）”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3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新疆火炬 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109,077.20 万元，其中天然气销售收入为 84,085.37 万元，占当期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77.09%。由于天然气销售金额占收入比重较大，并且涉及包括民用、商用、工业等各类客户，各类客户销售数量存在以实际抄表数量或按照日常用气量计算当期销售数

量的情况，天然气销售数量的确认部分依赖于管理层对销售估值取数准确性的判断，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因此，我们将天然气销售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天然气销售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及评估公司对天然气用户开户、供气、收费、确认收入等有关流程中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了解本期客户新增情况，包括新增工业客户等情况；

(3) 获取天然气销售价格执行文件，了解本期天然气销售价格的准确性；

(4) 按照客户类别对销售数量、收入及毛利情况实施分析程序，复核本期销售数量、收入确认金额的匹配性；

(5) 对于抄表客户（主要为商用、工业等），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抄表记录单、气量交接单、销售发票、收款记录等；

(6) 对于非抄表用户（主要是居民用户），抽查了区域（或小区）为单位根据该区域最近抄表居民平均存、用气量及非抄表户数计算的存、用气量，对其计算过程和计算结果进行了复核；

(7) 对于加气站业务，通过抽查加气站日报、充值记录、交款单据等，复核销售收入的真实、完整性；

(8) 核对天然气预充值款与收费系统的一致性，并复核天然气销售经营月报表与财务报表的一致性；

(9) 结合本期采购数量及行业损耗情况等，复核本期销售数量的准确性；

(10) 对大额客户本期交易及期末余额情况实施函证。

(二) 商誉减值测试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12）”所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新疆火炬合并报表中确认的商誉金额为21,996.45万元，系新疆火炬于2019年8月完成收购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燃气）及2023年8月完成收购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燃气）确认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新疆火炬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因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需依赖管理层的判断，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过程复杂，其所基于的假设，受到未来市场和经济环境的影响而有可能改变，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测试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对新疆火炬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 (2) 了解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以及行业的发展趋势；
- (3) 分析管理层对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复核相关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
- (4) 了解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并复核外部估值专家对资产组的估值方法及出具的评估报告；
- (5) 复核管理层编制的商誉所属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表；比较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异，复核是否存在商誉减值情况；
- (6) 复核新疆火炬有关商誉减值测算过程以及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新疆火炬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疆火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疆火炬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疆火炬、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疆火炬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

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疆火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疆火炬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新疆火炬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4月25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7,167,553.05	354,084,165.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0,430,332.44	207,131,508.1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9,380,256.36	21,958,538.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63,055.71	4,863,308.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450,552.77	75,739,950.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793,204.12	23,149,025.55
流动资产合计		534,884,954.45	686,926,497.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455,459.74	24,264,848.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37,399,512.69	695,564,066.05
在建工程		103,023,672.17	65,466,535.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086,810.76	
无形资产		502,233,069.71	193,945,927.11
开发支出			
商誉		219,964,537.36	103,658,085.59
长期待摊费用		9,376,919.29	436,884.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357,285.66	38,713,347.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583,789.76	48,959,284.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7,481,057.14	1,171,008,978.71
资产总计		2,332,366,011.59	1,857,935,476.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644,297.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6,851,726.03	64,264,688.5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2,238,420.77	273,044,042.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266,716.50	14,046,863.30
应交税费		24,604,398.43	3,957,417.24
其他应付款		48,244,120.27	38,956,059.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71,964.81	100,118,555.55
其他流动负债		37,036,852.58	24,582,238.46
流动负债合计		646,058,497.01	518,969,865.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8,1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843,356.4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83,182.14	2,580,349.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992,429.34	16,167,859.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378,967.90	18,748,209.83

负债合计		786,437,464.91	537,718,075.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1,500,000.00	141,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5,508,340.75	485,508,340.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287,140.79	12,125,120.92
专项储备		11,832,535.74	13,887,014.05
盈余公积		50,838,626.33	46,683,706.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0,838,484.54	620,513,219.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22,805,128.15	1,320,217,401.35
少数股东权益		123,123,418.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5,928,546.68	1,320,217,401.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32,366,011.59	1,857,935,476.43

公司负责人：陈志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颖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198,480.90	298,387,68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1,755,923.75	81,977,248.9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429,588.65	9,078,009.37
其他应收款		85,652,432.12	41,072,996.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616,844.37	6,057,769.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854,085.13	19,510,600.45
流动资产合计		409,507,354.92	456,084,308.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77,443,071.54	680,443,071.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455,459.74	24,264,848.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2,108,836.93	384,957,015.26
在建工程		23,840,990.62	26,756,695.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655,793.82	
无形资产		137,589,697.79	140,406,671.95
开发支出			
商誉		3,932,333.22	3,932,333.22

长期待摊费用		9,193,456.91	436,884.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25,463.32	31,475,643.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369,277.24	42,560,904.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3,714,381.13	1,335,234,067.91
资产总计		2,083,221,736.05	1,791,318,376.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644,297.6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8,453,832.94	89,027,212.6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2,360,697.88	190,794,860.36
应付职工薪酬		8,828,973.36	7,707,089.63
应交税费		7,563,329.32	192,087.94
其他应付款		599,663,185.22	372,889,321.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52,501.91	100,118,555.55
其他流动负债		21,819,063.55	17,173,765.91
流动负债合计		1,028,385,881.80	777,902,893.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1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522,863.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17,467.85	2,280,349.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33,052.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800,330.89	6,013,402.04
负债合计		1,066,186,212.69	783,916,295.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1,500,000.00	141,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1,031,619.32	501,031,619.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287,140.79	12,125,120.92
专项储备			2,362,775.02
盈余公积		50,838,626.33	46,683,706.62
未分配利润		311,378,136.92	303,698,859.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7,035,523.36	1,007,402,081.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83,221,736.05	1,791,318,376.60

公司负责人：陈志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颖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90,771,989.01	848,236,283.34
其中：营业收入		1,090,771,989.01	848,236,283.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1,372,785.13	726,394,969.20
其中：营业成本		796,799,464.12	593,777,706.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999,920.83	6,057,166.83
销售费用		90,485,070.43	83,426,306.41
管理费用		45,855,104.98	35,437,972.7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33,224.77	7,695,816.36
其中：利息费用		2,656,911.03	10,546,293.98
利息收入		2,365,832.15	3,497,600.84
加：其他收益		1,526,598.75	1,760,914.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91,591.76	5,287,708.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4,676,455.55	-18,718,703.16

“-”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00,025.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715.60	3,400,538.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910,654.44	106,471,747.30
加: 营业外收入		366,076.60	279,633.45
减: 营业外支出		1,254,268.36	2,759,020.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022,462.68	103,992,359.79
减: 所得税费用		15,166,224.39	7,930,147.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856,238.29	96,062,211.8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856,238.29	96,062,211.8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195,185.24	96,062,211.8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1,053.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2,019.87	-5,540,483.34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2,019.87	-5,540,483.3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019.87	-5,540,483.3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2,019.87	-5,540,483.3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7,018,258.16	90,521,728.4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357,205.11	90,521,728.4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61,053.0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0.6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	0.6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陈志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颖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72,072,965.05	456,867,006.21

减：营业成本		444,634,088.90	345,392,776.40
税金及附加		4,527,448.76	4,019,251.76
销售费用		54,546,451.52	47,884,884.34
管理费用		25,951,255.10	19,806,857.7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16,849.34	7,947,993.38
其中：利息费用		1,969,702.45	10,546,293.98
利息收入		1,806,455.64	2,992,635.28
加：其他收益		1,000,715.46	666,722.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91,591.76	5,287,708.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1,030.62	-1,135,789.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00,025.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24.18	2,910,113.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661,772.21	32,443,972.12
加：营业外收入		22,966.36	22,097.13
减：营业外支出		661,272.04	2,363,531.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023,466.53	30,102,538.10
减：所得税费用		6,474,269.46	6,159,978.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49,197.07	23,942,559.6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49,197.07	23,942,559.6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2,019.87	-5,540,483.3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019.87	-5,540,483.3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2,019.87	-5,540,483.3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711,216.94	18,402,076.3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志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颖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9,736,661.20	941,039,119.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4,837.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54,165.21	6,159,29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0,690,826.41	947,743,249.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7,280,789.92	604,534,449.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499,124.93	79,344,061.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133,311.41	47,174,435.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70,122.13	26,783,980.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3,883,348.39	757,836,92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807,478.02	189,906,322.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91,591.76	5,287,708.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2,855.00	4,439,24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4,446.76	119,726,954.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619,945.85	56,825,127.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9,757,274.3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377,220.17	166,825,127.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62,773.41	-47,098,173.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626,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2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300,000.00	28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899,916.51	61,967,486.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58.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222,174.61	349,467,486.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96,174.61	-349,467,486.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351,470.00	-206,659,337.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158,125.92	557,817,463.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806,655.92	351,158,125.92

公司负责人：陈志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颖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7,257,894.75	546,942,647.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779,123.61	137,133,81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9,037,018.36	684,076,462.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1,271,505.78	350,062,214.5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833,526.81	45,932,98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563,113.97	28,985,922.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72,438,715.11	19,223,385.29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106,861.67	444,204,50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930,156.69	239,871,954.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91,591.76	5,287,708.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855.00	3,899,24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91,446.76	119,186,954.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830,388.30	65,713,162.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7,000,000.00	1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830,388.30	175,713,162.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138,941.54	-56,526,208.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626,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2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300,000.00	28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460,038.73	61,967,486.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760,038.73	349,467,486.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34,038.73	-349,467,486.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342,823.58	-166,121,740.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387,220.84	463,508,961.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044,397.26	297,387,220.84

公司负责人：陈志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颖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1,500,000.00				485,508,340.75		12,125,120.92	13,887,014.05	46,683,706.62		620,513,219.01		1,320,217,401.35	1,320,217,401.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	141,500,000.00				485,508,340.75		12,125,120.92	13,887,014.05	46,683,706.62		620,513,219.01		1,320,217,401.35	1,320,217,401.35



本年期初余额	00.00				40.75		0.92	4.05	6.62		01		1.35		1.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019.87	-2,054,478.31	4,154,919.71		100,325,265.53		102,587,726.80	123,123,418.53	225,711,145.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2,019.87				134,195,185.24		134,357,205.11	2,661,053.05	137,018,258.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462,365.48	120,462,365.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120,462 ,365.48	120,462,365. 48	
(三))利 润分 配								4,154,919 .71		-33,869,919. 71		-29,715,000. 00		-29,715,000. 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4,154,919 .71		-4,154,919.7 1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 (或 股										-29,715,000. 00		-29,715,000. 00		-29,715,000. 00	

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	141,500,000.00				485,508,340.75	12,287,140.79	11,832,535.74	50,838,626.33		720,838,484.54		1,422,805,128.15	123,123,418.53	1,545,928,546.68

余额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年 末余 额	141,500,000. 00			485,508,340.7 5		17,665,604. 26	12,230,743. 08	44,289,450. 66		577,926,763. 15		1,279,120,901 .90		1,279,120,901 .90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前 期差 错更 正														
其 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141,500,000. 00			485,508,340.7 5		17,665,604. 26	12,230,743. 08	44,289,450. 66		577,926,763. 15		1,279,120,901 .90		1,279,120,901 .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40,483.34	1,656,270.97	2,394,255.96		42,586,455.86		41,096,499.45	41,096,499.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40,483.34				96,062,211.82		90,521,728.48	90,521,728.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94,255.96		-53,475,755.96		-51,081,500.00		-51,081,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94,255.96		-2,394,255.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081,500.00		-51,081,500.00		-51,081,5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56,270.97					1,656,270.97		1,656,270.97
1. 本期提取						14,351,913.02					14,351,913.02		14,351,913.02
2. 本期使用						12,695,642.05					12,695,642.05		12,695,642.0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1,500,000.00			485,508,340.751	12,125,120.92	13,887,014.05	46,683,706.62		620,513,219.01		1,320,217,401.35		1,320,217,401.35

公司负责人：陈志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颖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收益			润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1,500,000.00				501,031,619.32		12,125,120.92	2,362,775.02	46,683,706.62	303,698,859.56	1,007,402,081.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1,500,000.00				501,031,619.32		12,125,120.92	2,362,775.02	46,683,706.62	303,698,859.56	1,007,402,081.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019.87	-2,362,775.02	4,154,919.71	7,679,277.36	9,633,441.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2,019.87			41,549,197.07	41,711,216.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54,919.71	-33,869,919.71	-29,71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54,919.71	-4,154,919.7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715,000.00	-29,715,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362,775.02			-2,362,775.02
1. 本期提取								5,479,063.89			5,479,063.89
2. 本期使用								7,841,838.91			7,841,838.9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1,500,000.00				501,031,619.32		12,287,140.79		50,838,626.33	311,378,136.92	1,017,035,523.36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所有者权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收益			润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1,500,000.00				501,031,619.32		17,665,604.26	3,180,334.91	44,289,450.66	333,232,055.87	1,040,899,06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1,500,000.00				501,031,619.32		17,665,604.26	3,180,334.91	44,289,450.66	333,232,055.87	1,040,899,065.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40,483.34	-817,559.89	2,394,255.96	-29,533,196.31	-33,496,983.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40,483.34			23,942,559.65	18,402,076.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94,255.96	-53,475,755.96	-51,081,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94,255.96	-2,394,255.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081,500.00	-51,081,5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17,559.89			-817,559.89
1. 本期提取								6,252,885.47			6,252,885.47
2. 本期使用								7,070,445.36			7,070,445.3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1,500,000.00				501,031,619.32		12,125,120.92	2,362,775.02	46,683,706.62	303,698,859.56	1,007,402,081.44

公司负责人：陈志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颖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火炬、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喀什火炬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喀什火炬），喀什火炬成立于 2003 年 4 月，并于 2014 年 9 月通过整体变更方式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火炬设立时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 9,300.00 万元。2015 年 7 月，根据新疆火炬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新疆火炬新增发行股份 1,300 万股。2017 年 12 月，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262 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550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由人民币 10,6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4,15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均为人民币 14,1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3100748663541B

法定代表人：陈志龙

公司住所：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世纪大道南路 77 号

公司经营范围：天然气的销售；销售：燃气具及其配件、长输管网、管材管件、仪器仪表；天然气集中供热；市政工程总承包；危险货物运输；成品油零售；汽车清洗服务；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的建设及运营管理；销售：日用百货、润滑油、石蜡、化工产品、预包装食品、烟草制品零售；电子过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新疆火炬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在建工程项目预算数 \geq 税前利润的 5%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 \geq 税前利润的 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占集团总资产的比例超过 15%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发生额 \geq 收入总额的 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

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组合 2 其他第三方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组合 1，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不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对于组合 2，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其他第三方应收款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账、其他应收款按照先进先出法计算账龄。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平均年限法	5-50	3、5	1.90-19.40
输气管线	平均年限法	5-30	3、5	3.17-19.4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3、5	9.50-32.3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3、5	9.50-19.40
办公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10	3、5	9.50-32.33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

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所建造的房屋及建筑物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点
管线、加气站工程	竣工验收合格且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点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法定使用权
特许权使用费	8-3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计算机软件	3-5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

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

素) 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城市燃气销售：本公司燃气销售收入于客户使用燃气时确认。①对于采用 IC 燃气卡用户，公司要求用户先向 IC 燃气卡进行充值，用户在使用燃气过程中 IC 燃气卡会适时扣款，月末财务人员根据普查结果算出采用 IC 燃气卡用户的总用气量，结合用气价格及预收充值款，确认收入，并结转相应的燃气成本。②对于抄表用户，月末财务人员与城网客服部核对全月实际抄表量及金额、实际收费气量和金额、期末欠费数据，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并结转相应的燃气成本。

城市 CNG 销售：本公司 CNG 销售收入于客户充装时确认。实际操作中于每个会计期末，财务人员与加气站经营人员核对全月实际销售量及金额、实际收费量和金额、期末欠费数据，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并结转相应的燃气成本。

成品油销售：本公司成品油销售收入于客户加油时确认，实际操作中于每个会计期末，财务人员与加油站经营人员核对全月实际销售量及金额、本期实际收款及期末欠费数据，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并结转相应的成品油成本。

供热业务：本公司供热业务收入根据与被供暖方确认实际的供热面积，按照物价部门的指导价格在供暖期内平均结转收入。

出租车承包业务：本公司按照与承包人签订的承包合同，按月确认承包收入。

燃气设施安装收入：本公司根据终端用户的需要及用气特点，与用户签订燃气设施安装协议（合同），为终端用户提供燃气设施及设备的设计和安装劳务。燃气安装劳务主要材料由公司提供，并向用户收取安装费，安装工程竣工验收并达到通气条件，交付验收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

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租赁期	-	根据租赁期确定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商誉减值：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882.00

其他说明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②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

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138,449.70 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138,449.70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或提供应税服务过程中的增值额	13%、9%、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房屋建筑物余值或租金收入	1.2%、12%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15%
克州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15%
麦盖提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15%

伽师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15%
图木舒克市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15%
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	25%
喀什鸿运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新疆光正南江燃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喀什创能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详见税收优惠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8号）的规定，为保障居民供热采暖，经国务院批准，将“三北”地区供热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的规定，《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8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3年供暖期结束；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供热企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56号）的规定，执行至2027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2) 所得税税收优惠

A、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克州火炬燃气有限公司、麦盖提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伽师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图木舒克市火炬燃气有限公司、喀什鸿运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新疆光正南江燃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喀什创能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年本)》（2021年第40号令）文件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新疆火炬及克州火炬等子公司符合上述文件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B、喀什鸿运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新疆光正南江燃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喀什创能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困难地区及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新办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1]27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21]42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新疆困难地区及喀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新政发[2021]66号）文件的规定，喀什鸿运设备安装有限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归属于地方所得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新疆光正南江燃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归属于地方所得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喀什创能设备安装有限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

C、喀什丝路途顺旅游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新疆天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疆火炬供热有限公司、岳普湖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阿克陶火炬燃气有限公司、喀什胜图火炬燃气有限公司、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巴楚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文件的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文件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文件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9,098.31	117,251.20
银行存款	223,377,557.61	351,040,874.72
其他货币资金	3,360,897.13	2,926,040.05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27,167,553.05	354,084,165.9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系在途资金 1,398,175.87 元、保证金账户余额 1,962,721.26 元。

(2) 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 货币资金 2023 年末余额较 2022 年末下降 35.84%，主要系本期收购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燃气”）股权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5,697,922.27	112,205,414.25
1 年以内小计	55,697,922.27	112,205,414.25
1 至 2 年	49,178,148.13	70,032,202.20
2 至 3 年	27,046,138.75	14,700,824.3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118,943.10	41,599,341.75
4 至 5 年	38,457,982.76	12,170,957.43
5 年以上	23,409,836.62	17,833,308.64
合计	206,908,971.63	268,542,048.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409,054.59	6.00	6,414,389.08	51.69	5,994,665.51	12,409,054.59	4.62	6,414,389.08	51.69	5,994,665.5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499,917.04	94.00	60,064,250.11	30.88	134,435,666.93	256,132,994.04	95.38	54,996,151.40	21.47	201,136,842.64
其中：										
组合 1										

组合 2	194,499,917.04	94.00	60,064,250.11	30.88	134,435,666.93	256,132,994.04	95.38	54,996,151.40	21.47	201,136,842.64
合计	206,908,971.63	/	66,478,639.19	/	140,430,332.44	268,542,048.63	/	61,410,540.48	/	207,131,508.1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喀什远东陶瓷有限公司	12,409,054.59	6,414,389.08	51.69	注*
合计	12,409,054.59	6,414,389.08	51.69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喀什远东陶瓷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债务重组合同，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债务的现时义务尚未解除，本期不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5,697,922.27	2,784,896.12	5.00
1 至 2 年	49,178,148.13	4,917,814.81	10.00
2 至 3 年	25,410,028.15	5,082,005.63	20.00
3 至 4 年	12,590,943.10	6,295,471.56	50.00
4 至 5 年	35,462,711.36	24,823,897.96	70.00
5 年以上	16,160,164.03	16,160,164.03	100.00

合计	194,499,917.04	60,064,250.11	30.88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14,389.08	-	-	-	-	6,414,389.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996,151.40	4,731,705.64	-	-	336,393.07	60,064,250.11
合计	61,410,540.48	4,731,705.64	-	-	336,393.07	66,478,639.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其他变动系并入国能燃气坏账金额所致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喀什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33,509,326.00		33,509,326.00	16.20	21,872,760.50
喀什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616,835.52		16,616,835.52	8.03	1,670,278.60
喀什远东陶瓷有限公司	12,409,054.59		12,409,054.59	6.00	6,414,389.08
昌吉市盛达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疏附县分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3.38	1,336,830.00
喀什市顺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6,468,501.27		6,468,501.27	3.13	482,742.63
合计	76,003,717.38		76,003,717.38	36.74	31,777,000.8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9,124,116.31	99.35	21,669,921.71	98.69

1 至 2 年	28,501.13	0.07	71,804.06	0.33
2 至 3 年	58,303.06	0.15	49,138.31	0.22
3 年以上	169,335.86	0.43	167,674.88	0.76
合计	39,380,256.36	100.00	21,958,538.9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新疆分公司	25,167,932.69	63.9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江西分公司	7,820,272.06	19.86
中石油新疆销售有限公司喀什分公司	2,314,450.83	5.88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喀什供电公司	777,781.04	1.98
新疆喀什新捷能源有限公司	703,099.04	1.79
合计	36,783,535.66	93.42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 2023 年末余额较 2022 年末增长 79.34%，主要系本期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63,055.71	4,863,308.12
合计	2,663,055.71	4,863,308.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末账面余额较 2022 年末增长 137.75%，主要系本期收购子公司国能燃气账面其他应收款纳入合并所致。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419,762.91	4,766,624.49
1 年以内小计	2,419,762.91	4,766,624.49
1 至 2 年	146,877.37	51,676.39
2 至 3 年		359,382.6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267,683.95	2,000.00
4 至 5 年	3,999,698.69	
5 年以上	5,458,461.00	5,458,461.00
合计	25,292,483.92	10,638,144.52

注：3 至 4 年、4 至 5 年其他应收款余额变动系并入国能燃气所致。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及其他	22,351,971.06	6,370,749.11

押金及保证金	2,940,512.86	4,267,395.41
合计	25,292,483.92	10,638,144.5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774,836.40			5,774,836.4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5,250.09			-55,250.0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09,841.90		16,800,000.00	16,909,841.90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829,428.21		16,800,000.00	22,629,428.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800,000.00	16,8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74,836.40	-55,250.09			109,841.90	5,829,428.21
合计	5,774,836.40	-55,250.09			16,909,841.90	22,629,428.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其他变动系并入国能燃气坏账金额所致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昌市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	13,800,000.00	54.56	往来款	5年以内	13,800,000.00
阿图什市财政局	4,000,000.00	15.81	往来款	5年以上	4,000,000.00
杨任清	3,000,000.00	11.86	往来款	3-4年	3,000,000.00
阿图什新兴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	1.98	往来款	5年以上	500,000.00
伽师县铁日木乡人民政府	470,988.49	1.86	保证金	2年以内	26,830.85

合计	21,770,988.49	86.07	/	/	21,326,830.85
----	---------------	-------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 履约成 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 履约成 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506,196.47		60,506,196.47	46,226,469.30		46,226,469.3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685,396.99		1,685,396.99	1,218,310.29		1,218,310.2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26,258,959.31		26,258,959.31	28,295,171.38		28,295,171.38
合计	88,450,552.77		88,450,552.77	75,739,950.97		75,739,950.9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交增值税	22,342,474.10	15,862,769.07
预交城建税	201,745.80	112,921.63
预交教育费附加	99,314.39	57,151.35
预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65,743.08	37,634.38
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	12,954,958.39	3,352,246.21
预交企业所得税	1,128,968.36	3,726,262.10
预交其他税费		40.81
合计	36,793,204.12	23,149,025.55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2023 年末余额较 2022 年末增长 58.94%，主要系预交增值税、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增加所致。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 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其 他					
上市权益 工具投资											
非上市权 益工具投 资	24,264,848.13			190,611.61			14,455,459.74	5,540,091.66	29,133,427.39		非交易性 权益投资
合计	24,264,848.13			190,611.61			14,455,459.74	5,540,091.66	29,133,427.39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37,399,512.69	695,564,066.0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37,399,512.69	695,564,066.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固定资产盘点和清查工作，对闲置、不能正常使用资产参照相关资产的残值等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期末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3,127,764.97 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输气管线	办公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5,768,944.39	258,747,161.35	53,281,452.50	787,154,421.73	21,500,900.47	1,336,452,880.44
2. 本期增加金额	50,015,085.65	34,681,812.82	1,302,162.99	167,103,931.93	9,721,385.54	262,824,378.93
(1) 购置	31,535,482.36	11,664,203.58	366,309.74		8,113,890.39	51,679,886.07
(2) 在建工程转入	8,916,947.87	10,664,016.54		27,755,503.99	712,597.50	48,049,065.90
(3) 企业合并增加	9,562,655.42	12,353,592.70	935,853.25	139,348,427.94	894,897.65	163,095,426.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520,165.23	214,415.47	372,690.00		2,107,270.70
(1) 处置或报废		1,520,165.23	214,415.47	372,690.00		2,107,270.70
4. 期末余额	265,784,030.04	291,908,808.94	54,369,200.02	953,885,663.66	31,222,286.01	1,597,169,988.6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9,376,455.25	167,089,644.30	29,061,674.81	344,987,058.53	17,246,216.53	637,761,049.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36,050.52	21,067,412.45	5,603,449.04	74,906,549.66	7,180,842.97	120,694,304.64
(1) 计提	10,930,896.57	18,501,898.28	5,102,254.04	42,211,078.64	6,715,245.07	83,461,372.60
	1,005,153.95	2,565,514.17	501,195.00	32,695,471.02	465,597.90	37,232,932.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416,924.11	145,804.03	249,914.91		1,812,643.05
(1) 处置或报废		1,416,924.11	145,804.03	249,914.91		1,812,643.05
4. 期末余额	91,312,505.77	186,740,132.64	34,519,319.82	419,643,693.28	24,427,059.50	756,642,711.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020,917.54			106,847.43	3,127,764.9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020,917.54			106,847.43	3,127,764.9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4,471,524.27	102,147,758.76	19,849,880.20	534,241,970.38	6,688,379.08	837,399,512.69
2. 期初账面价值	136,392,489.14	88,636,599.51	24,219,777.69	442,167,363.20	4,147,836.51	695,564,066.0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办公楼等租赁	1,144,075.37
合计	1,144,075.37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49,900,450.00	资料搜集与办理中
合计	49,900,450.00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0,280,212.15	62,510,605.05
工程物资	2,743,460.02	2,955,930.76
合计	103,023,672.17	65,466,535.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2023 年末账面余额较 2022 年末增长 51.34%，主要系本期新投入项目发生额较大所致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管线工程	274,823.05	-	274,823.05	-	-	-
加气站工程	103,270,220.68	11,053,573.59	92,216,647.09	70,149,792.26	11,053,573.59	59,096,218.67

其他工程	7,788,742.01	-	7,788,742.01	3,414,386.38	-	3,414,386.38
合计	111,333,785.74	11,053,573.59	100,280,212.15	73,564,178.64	11,053,573.59	62,510,605.0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314 国道加气站	10,000,000	6,685,990.88	28,155.34	306,896.55		6,407,249.67	64.07	70				募集资金
喀什伯什克然木乡加油、加气站	10,000,000	1,542,278.66				1,542,278.66	15.42	50				自筹
喀什阿瓦提乡燃气输配加油加气站	8,000,000	5,820,489.18			269,230.77	5,551,258.41	69.39	70				自筹
广州工业园区门站加气站及高压天然气管道建设项目	12,550,000.91	7,472,575.64	905,132.39	8,377,708.03			100.00	100				自筹
火炬大厦办公楼项目部	9,190,000.26	139,805.82	9,052,831.07		9,192,636.89		100.00	100				自筹
喀什三环东路加气站(原国际汽车城加气站)	29,350,000.57	1,318,584.07				1,318,584.07	4.49	10				自筹

疏附县燃气服务大厅充电桩建设项目工程	10,000,000		101,537.92			101,537.92	1.02	10					自筹
喀什市五里桥液化天然气加注站	11,400,000.66		1,164,740.88			1,164,740.88	10.21	15					自筹
疏勒县昆仑路液化天然气加注站	11,410,000.62		1,144,563.22			1,144,563.22	10.03	15					自筹
伽师城北能源综合供给站项目	28,000,000		166,336.63			166,336.63	0.59						自筹
阿克陶县火车站南侧 CNG 联合加气站	32,500,000	846,068.25	22,523,288.19			23,369,356.44	71.91	80					自筹
龙口镇 7 连加油加气充电综合站	20,000,000	7,338,405.97	7,029,562.30			14,367,968.27	71.84	80					自筹
东风农场加油加气充电综合站	34,000,000	18,854,067.36	13,948,609.25			32,802,676.61	96.48	98					自筹
合计	226,400,003.02	50,018,265.83	56,064,757.19	8,684,604.58	9,461,867.66	87,936,550.7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314 国道加气站	5,053,964.49			5,053,964.49	募投项目终止
三环立交加气站	4,220,095.05			4,220,095.05	募投项目终止
41 团加气站	1,325,488.64			1,325,488.64	项目终止
疏勒县物流加工园区创业路气化工程加气站	454,025.41			454,025.41	项目终止
合计	11,053,573.59			11,053,573.59	/

公司结合在建工程盘点和清查工作，对项目终止等资产参照其残值等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期末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11,053,573.59 元。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2,743,460.02		2,743,460.02	2,955,930.76		2,955,930.76
合计	2,743,460.02		2,743,460.02	2,955,930.76		2,955,930.76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17,083.04	14,417,083.04
(1) 新增	14,157,500.85	14,157,500.85
(2) 企业合并增加	259,582.19	259,582.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90,944.78	190,944.78
(1) 租赁提前终止	190,944.78	190,944.78
4. 期末余额	14,226,138.26	14,226,138.2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5,705.41	1,215,705.41
(1) 计提	1,108,622.54	1,108,622.54
(2) 企业合并增加	107,082.87	107,082.87
3. 本期减少金额	76,377.91	76,377.91
(1) 处置		
(2) 租赁提前终止	76,377.91	76,377.91
4. 期末余额	1,139,327.50	1,139,327.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086,810.76	13,086,810.76
2. 期初账面价值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使用权资产 2023 年末账面原值较 2022 年末增加 14,226,138.26 元，主要系本期新租入办公场所所致。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3,321,243.37			26,000,000.00	2,949,799.22	252,271,042.59
2. 本期增加金额	6,311,906.37			329,383,333.33		335,695,239.70
(1) 购置	2,440,000.00					2,440,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871,906.37			329,383,333.33		333,255,239.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9,633,149.74			355,383,333.33	2,949,799.22	587,966,282.2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424,568.15			9,166,667.00	2,733,880.33	58,325,115.48
2. 本期增加金额	6,496,815.24			20,730,392.20	180,889.66	27,408,097.10
1) 计提	6,109,208.86			7,347,058.88	180,889.66	13,637,157.40
	387,606.38			13,383,333.32		13,770,939.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2,921,383.39			29,897,059.20	2,914,769.99	85,733,212.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6,711,766.35			325,486,274.13	35,029.23	502,233,069.71
2. 期初账面价值	176,896,675.22			16,833,333.00	215,918.89	193,945,927.1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麦盖提燃气 48 团土地使用权	361,714.30	正在办理中
阿克陶综合服务站	15,460,299.93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5,822,014.23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光正燃气	103,658,085.59					103,658,085.59
国能燃气		116,306,451.77				116,306,451.77
合计	103,658,085.59	116,306,451.77				219,964,537.3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收购光正燃气形成的商誉	注 1	天然气业务、燃气安装及管线工程业务	是
收购国能燃气形成的商誉	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	直接归属于资产组的可辨认资产，能独立产生现金	不适用

	非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不含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	流, 将其作为一个资产组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 2020 年 4 月,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克州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保留了部分(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巴楚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新疆天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光正南江燃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业务资产组; 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其他部分(岳普湖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变更为岳普湖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伽师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变更为伽师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麦盖提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变更为麦盖提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疏附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变更为疏附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阿克陶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变更为阿克陶火炬燃气有限公司、图木舒克市火炬燃气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业务资产组并入新疆火炬。二者形成一个完整的资产组, 即在新疆火炬合并报表中形成归属收购方的并购商誉 10,365.81 万元, 包括组成资产组的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不含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光正燃气	52,354.25	67,100.00	0	5	收入增长率： 0.16%-1.58% 税前折现率： 11.05%	收入增长率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永续增长率： 0% 税前折现率： 11.0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国能燃气	47,382.54	56,300.00	0	5	收入增长率： 4.41%-15.48% 税前折现率： 12.31%	收入增长率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永续增长率： 0% 税前折现率： 12.31%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99,736.79	123,400.00	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上期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		
国能燃气	3,500	3,588.14	102.52	0	0	0	0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36,884.61	9,398,093.72	458,059.04		9,376,919.29
合计	436,884.61	9,398,093.72	458,059.04		9,376,919.29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 2023 年末账面价值较 2022 年末增加 8,940,034.68 元，主要系本期公司对新租入办公场所进行装修所致。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837,559.93	3,425,633.99	22,212,194.47	3,331,829.17
可抵扣亏损	879,963.66	131,994.55	1,039,993.20	155,998.98
信用减值准备	50,175,594.51	9,245,573.79	55,175,459.53	6,219,237.36
合同负债	242,360,697.88	36,354,104.68	190,794,860.36	28,619,229.05
递延收益	2,383,182.14	357,477.31	2,580,349.85	387,052.47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折旧	3,069,902.48	460,485.37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13,606,456.36	2,084,381.86		
合计	335,313,356.96	52,059,651.55	271,802,857.41	38,713,347.0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55,796,721.53	81,520,352.97	93,520,885.13	14,028,132.7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455,459.74	2,168,318.95	14,264,848.13	2,139,727.21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13,086,810.81	2,006,123.31		
合计	383,338,992.08	85,694,795.23	107,785,733.26	16,167,859.9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02,365.89	46,357,285.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02,365.89	79,992,429.3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40,713,505.54	40,619,283.58
信用减值准备	38,932,472.89	12,009,917.35
资产减值准备	14,181,338.56	14,181,338.56
合计	93,827,316.99	66,810,539.4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5,615,502.43	
2024	4,549,477.23	4,549,497.65	
2025	7,304,750.11	7,304,174.84	
2026	5,968,677.95	7,294,219.10	
2027	3,101,555.81	15,855,889.56	
2028	19,789,044.44		
合计	40,713,505.54	40,619,283.5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土地款	40,095,599.36		40,095,599.36	42,322,599.36		42,322,599.36
预付工程设备款	1,488,190.40		1,488,190.40	6,636,685.02		6,636,685.02
合计	41,583,789.76		41,583,789.76	48,959,284.38		48,959,284.38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896,701.88	620,218.80	抵押	抵押借款				
其他货币资金	3,360,897.13	3,360,897.13	其他	保函保证金和在途资金				
合计	4,257,599.01	3,981,115.93	/	/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8,644,297.62	
合计	18,644,297.6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 2023 年末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 18,644,297.62 元，主要系本期融资规模增加所致。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1,486,742.25	9,686,488.28
应付工程款	48,991,485.46	45,951,130.86
应付设备款	5,433,427.69	2,098,936.04
其他	940,070.63	6,528,133.40
合计	76,851,726.03	64,264,688.5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天然气款	317,517,475.27	239,693,551.75
预收安装费	92,883,182.18	33,054,092.93
其他	1,837,763.32	296,397.94
合计	412,238,420.77	273,044,042.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 2023 年末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 139,194,378.15 元，主要系期末预收天然气款及安装费增加所致。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046,863.30	79,174,079.64	75,954,226.44	17,266,716.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48,951.63	8,548,951.6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046,863.30	87,723,031.27	84,503,178.07	17,266,716.5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379,142.35	68,652,551.73	65,009,820.71	16,021,873.37
二、职工福利费		1,896,325.20	1,896,325.20	
三、社会保险费		4,304,694.46	4,304,694.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37,589.72	3,837,589.72	
工伤保险费		467,104.74	467,104.74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022,564.00	2,022,56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67,720.95	2,297,944.25	2,720,822.07	1,244,843.1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4,046,863.30	79,174,079.64	75,954,226.44	17,266,716.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290,905.87	8,290,905.87	
2、失业保险费		258,045.76	258,045.7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548,951.63	8,548,951.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期子公司国能燃气纳入合并范围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17,401.93	3,013,581.4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3,353,899.25	217,455.75
个人所得税	48,578.12	44,524.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043.76	210,497.38
残疾人保障金	187,882.15	197,709.59
印花税	177,181.51	111,895.88
教育费附加	26,767.15	91,819.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844.77	61,212.94
房产税	3,887.61	8,719.82
土地使用税	18,912.18	-
合计	24,604,398.43	3,957,417.24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 2023 年末余额较 2022 年末增长 521.73%，主要系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国能燃气期末应交所得税余额较大。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244,120.27	38,956,059.50
合计	48,244,120.27	38,956,059.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许权使用费		15,000,000.00
往来款	16,842,009.95	-
代收代缴款	3,914,200.34	3,916,517.58

保证金及押金	26,382,237.41	19,340,081.57
备用金及其他	1,105,672.57	699,460.35
合计	48,244,120.27	38,956,059.50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40,000.00	1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561,438.00	-
应付利息	70,526.81	118,555.55
合计	11,171,964.81	100,118,555.55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 年末余额较 2022 年末下降 88.84%，主要系长期借款及租赁负债一年内到期金额变动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37,036,852.58	24,582,238.46
合计	37,036,852.58	24,582,238.4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9,000,000.00	
信用借款	32,700,000.00	100,118,555.55
保证及抵押借款	13,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40,000.00	-100,118,555.55
合计	48,16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 2023 年末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 48,160,000.00 元，主要系本期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5,948,780.06	
未确认融资费用	-1,543,985.6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561,438.00	
合计	9,843,356.42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80,349.85		197,167.71	2,383,182.1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580,349.85		197,167.71	2,383,182.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1,500,000.00						141,5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85,508,340.75			485,508,340.75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85,508,340.75			485,508,340.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25,120.92	190,611.61			28,591.74	162,019.87	12,287,140.79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125,120.92	190,611.61			28,591.74	162,019.87		12,287,140.79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125,120.92	190,611.61			28,591.74	162,019.87		12,287,140.7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安全生产费	13,887,014.05	16,544,940.63	18,599,418.94	11,832,535.74
合计	13,887,014.05	16,544,940.63	18,599,418.94	11,832,535.7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683,706.62	4,154,919.71		50,838,626.3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6,683,706.62	4,154,919.71		50,838,626.3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20,513,219.01	577,926,763.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20,513,219.01	577,926,763.15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195,185.24	96,062,211.82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54,919.71	2,394,255.9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715,000.00	51,081,5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20,838,484.54	620,513,219.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84,130,265.17	794,738,068.40	840,813,428.72	588,632,685.89
其他业务	6,641,723.84	2,061,395.72	7,422,854.62	5,145,020.95
合计	1,090,771,989.01	796,799,464.12	848,236,283.34	593,777,706.8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天然气销售	840,853,719.07	634,234,639.24	840,853,719.07	634,234,639.24
安装业务	165,808,317.29	73,881,186.40	165,808,317.29	73,881,186.40
成品油销售	20,933,514.83	23,688,552.77	20,933,514.83	23,688,552.77
供热业务	40,882,982.29	52,075,983.42	40,882,982.29	52,075,983.42
出租车承包及其他	15,651,731.69	10,857,706.57	15,651,731.69	10,857,706.5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084,130,265.17	794,738,068.40	1,084,130,265.17	794,738,068.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合计金额为 9,054.61 万元，占公司本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30%。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0,071.64	1,554,863.71
教育费附加	871,212.54	717,023.35
资源税		
房产税	732,991.19	646,855.44
土地使用税	2,051,217.51	1,998,076.52
车船使用税	112,802.46	104,601.53
印花税	880,817.06	500,111.13
地方教育附加	580,808.43	478,146.17
土地增值税	-	57,488.98
合计	6,999,920.83	6,057,166.8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523,746.51	44,444,120.66
折旧及摊销	28,367,141.69	31,754,454.25

修理检测费	8,799,700.64	3,223,464.95
劳务费	118,828.58	886,805.09
办公差旅费	533,384.36	226,223.10
广告宣传费	394,432.20	49,141.02
租赁费	183,907.19	211,841.04
其他	2,563,929.26	2,630,256.30
合计	90,485,070.43	83,426,306.4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270,252.86	19,902,448.79
折旧与摊销	4,760,626.97	4,213,103.54
中介服务费	5,628,236.86	3,901,516.23
修理费	2,418,233.76	298,882.29
业务招待费	2,392,750.47	1,323,563.60
车辆费用	2,084,518.67	1,173,402.63
保险费	811,631.28	773,285.73
办公差旅费	1,429,100.54	771,447.9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54,091.08	665,715.18
其他	2,305,662.49	2,414,606.86
合计	45,855,104.98	35,437,972.7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56,911.03	10,546,293.98
利息收入	-2,365,832.15	-3,497,600.84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942,145.89	647,123.22
合计	1,233,224.77	7,695,816.36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发生额较 2022 年度下降 83.98%，主要系 2023 年长期借款较上期减少，利息支出相应减少所致。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7,167.71	162,882.00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56,340.02	1,555,252.29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673,091.02	42,780.16
合计	1,526,598.75	1,760,914.4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540,091.66	2,810,271.91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1,051,500.10	2,477,436.40
合计	6,591,591.76	5,287,708.3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31,705.64	-18,843,813.1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5,250.09	125,110.0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4,676,455.55	-18,718,703.1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7,100,025.04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7,100,025.0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23,624.18	3,400,538.60
使用权资产-租赁提前终止	46,091.42	-
合计	69,715.60	3,400,538.60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没收入	273,125.89	172,935.79	273,125.8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937.83	
其他	92,950.71	98,759.83	92,950.71
合计	366,076.60	279,633.45	366,076.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2023 年度发生额较 2022 年度增长 30.91%，主要系 2023 年度罚没收入增加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44,053.93	2,301,297.21	344,053.9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1,035.01	72,763.72	121,035.01
罚款支出	495,459.44	249,960.03	495,459.44
其他	293,719.98	135,000.00	293,719.98
合计	1,254,268.36	2,759,020.96	1,254,268.36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 2023 年度发生额较 2022 年度下降 54.54%，主要系 2023 年度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250,969.58	10,682,053.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9,084,745.19	-2,751,905.98
合计	15,166,224.39	7,930,147.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2,022,462.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803,369.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775,514.0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84,760.4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31,013.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6,484.4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0,441.2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22,200.8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103,621.70
所得税费用	15,166,224.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附注五、30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款	645,749.04	1,555,252.29

代收购房款		264,782.00
往来款及其他	10,308,416.17	4,339,257.54
合计	10,954,165.21	6,159,291.8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修理费	11,217,934.40	3,522,347.24
办公差旅费	1,962,484.90	997,671.01
中介服务费	5,628,236.86	3,901,516.23
广告宣传费	737,548.69	1,083,456.30
业务招待费	2,392,750.47	1,323,563.60
捐赠支出	344,053.93	2,301,297.21
租赁费	446,828.10	413,401.30
保证金及押金	676,798.48	2,622,863.80
其他	12,563,486.30	10,617,863.42
合计	35,970,122.13	26,783,980.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89,757,274.32	
合计	289,757,274.32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2,258.10	
合计	22,258.1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8,626,000.00	244,061.34	10,225,763.72		18,644,297.62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22,000,000.00	17,300,000.00	6,540,000.00	48,160,000.00
应付股利			29,715,000.00	29,71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118,555.55		13,061,060.49	101,959,152.79	48,498.44	11,171,964.81
租赁负债			14,278,863.69	22,258.10	4,413,249.17	9,843,356.42
合计	100,118,555.55	78,626,000.00	79,298,985.52	159,222,174.61	11,001,747.61	87,819,618.8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6,856,238.29	96,062,211.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00,025.04
信用减值损失	4,676,455.55	18,718,703.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3,461,372.60	79,180,747.75
使用权资产摊销	1,108,622.54	
无形资产摊销	13,637,157.40	8,378,812.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8,059.04	308,389.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715.60	-3,400,538.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035.01	64,825.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56,911.03	10,546,293.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91,591.76	-5,287,708.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27,512.44	-1,688,210.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57,232.75	-1,063,695.0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51,722.59	-13,021,469.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582,204.18	-37,846,352.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0,401,675.83	30,198,017.17
其他	-2,054,478.31	1,656,27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807,478.02	189,906,322.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3,806,655.92	351,158,125.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1,158,125.92	557,817,463.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351,470.00	-206,659,337.7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	----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97,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242,725.68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89,757,274.32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3,806,655.92	351,158,125.92
其中：库存现金	429,098.31	117,251.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3,377,557.61	351,040,874.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806,655.92	351,158,125.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3 年度金额
-----	-----------

项 目	2023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446,828.10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短期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97,668.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95,317.3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495,317.3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	237,244.00	
合计	237,244.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国能燃气	2023年8月31日	297,000,000.00	60	现金购买	2023年8月31日	取得控制权	57,385,701.63	6,652,632.63	3,967,905.78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国能燃气公司
--现金	297,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97,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80,693,548.2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16,306,451.7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承诺业绩（万元）	实际业绩（万元）	完成率（%）	承诺业绩（万元）	实际业绩（万元）	完成率（%）
国能燃气	3,500.00	3,591.60	102.62	-	-	-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XX 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69,589,808.71	191,391,996.90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168,433,895.00	98,884,442.05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301,155,913.71	92,507,554.85
减：少数股东权益	120,462,365.48	37,003,021.94
取得的净资产	180,693,548.23	55,504,532.9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喀什鸿运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喀什地区	5,000,000	喀什经济开发区	燃气入户安装	100		设立
喀什创能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喀什地区	10,000,000	喀什经济开发区	燃气入户安装	100		设立
喀什丝路途顺旅游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喀什地区	5,000,000	喀什经济开发区	出租车客运服务	100		设立
克州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阿图什市	204,080,000	阿图什市	天然气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阿图什市	58,821,013	阿图什市	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光正南江燃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喀什	10,000,000	新疆伽师县	燃气入户安装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天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伽师县	10,000,000	新疆伽师县	燃气入户安装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疏勒县	6,500,000	新疆疏勒县	天然气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巴楚县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巴楚县	500,000	新疆巴楚县	天然气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火炬供热有限公司	喀什地区	1,000,000	喀什经济开发区	供热业务	100		设立
麦盖提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麦盖提县	8,000,000	新疆麦盖提县	天然气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伽师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伽师县	8,000,000	新疆伽师县	天然气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岳普湖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岳普湖县	5,000,000	新疆岳普湖县	天然气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图木舒克市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图木舒克市	10,000,000	图木舒克市	天然气销售	100		设立
喀什胜图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喀什地区	10,000,000	喀什经济开发区	天然气销售	100		新设

阿克陶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新疆阿克陶县	5,000,000	新疆阿克陶县	天然气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	江西省进贤县	16,000,000	江西省进贤县	天然气销售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	40.00	2,661,053.05		123,123,418.5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	非流动负	负债合计	流	非	资	流	非	负



称				债	债		动	流	产	动	流	债	合
							资	动	合	负	动	负	合
							产	资	计	债	负	债	计
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	32,205,949.16	449,472,375.73	481,678,324.89	82,560,875.72	90,831,866.82	173,392,742.5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	57,385,701.63	6,652,632.63	6,652,632.63	15,969,346.4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0.00	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596,848.13	-239.00	-597,087.13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580,349.85			197,167.71		2,383,182.1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80,349.85			197,167.71		2,383,182.14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853,507.73	1,718,134.29
合计	853,507.73	1,718,134.29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6.74%（比较期：39.48%）；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6.07%（比较期：69.23%）。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8,644,297.62	-	-	-
应付账款	76,851,726.03	-	-	-
其他应付款	48,244,120.27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71,964.81	-	-	-
租赁负债	-	2,173,574.67	2,466,124.91	5,203,656.84

长期借款	-	28,540,000.00	19,620,000.00	-
合计	154,912,108.73	30,713,574.67	22,086,124.91	5,203,656.84

(续 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64,264,688.58	-	-	-
其他应付款	38,939,601.38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118,555.55	-	-	-
合计	203,322,845.51	-	-	-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外币货币性项目，汇率变动对公司不产生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455,459.74	24,455,459.74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4,455,459.74	24,455,459.7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新疆喀什新捷能源有限公司，采用按照市场法（上市公司比较法）测算其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合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疆喀什噶尔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游股份”）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喀什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喀什建工”）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喀什华凌家居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凌家居”）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喀什旅游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旅游汽车”）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喀什市开拓物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拓物业”）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喀什建工集团诚信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品混凝土”）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江西中燃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中燃”）	持股 5%以上股东
江西中久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久集团”）	通过江西中燃间接持有新疆火炬 5%以上股份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喀什建工	基建工程	2,565,992.19			2,046,060.55
旅游股份	住宿餐饮费	188,838.00			98,102.00
合计		2,754,830.19			2,144,162.5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喀什建工	销售天然气、成品油	374,848.41	784,256.87
旅游股份	销售天然气、成品油	1,636,067.03	807,565.70
华凌家居	销售天然气、成品油	1,273,170.33	473,934.56
旅游汽车	销售成品油	3,972.57	38,739.76
开拓物业	销售成品油	16,216.37	18,340.67
商品混凝土	销售成品油	10,796.46	131,906.19
合计		3,315,071.17	2,254,743.7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喀什建工	营业厅、办公楼	280,091.01	262,416.33			305,299.20	286,033.8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久集团	17,000,000.00	2023-8-8	2024-12-31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0.68	292.9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喀什建工	10,296.14	514.81	100,199.00	5,009.95
应收账款	旅游股份			3,861.00	193.05
应收账款	商品混凝土			98,470.02	4,923.50
应收账款	华凌家居	499,996.20	24,999.81	499,997.52	24,999.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喀什建工			2,089,489.0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旅游股份	145,267.30	282,750.06
合同负债	华凌家居	244,339.01	2,389.38
合同负债	旅游汽车		3,567.26
合同负债	开拓物业	1,080.18	813.01
其他应付款	喀什建工		28,654.44
其他应付款	中久集团	16,842,009.95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6,505,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根据以上条件本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了燃气及成品油业务、燃气安装及管线工程业务、供热业务和出租车承包业务及其他四个报告分部，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的会计政策相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天然气及成品油业务	燃气安装及管线工程业务	供热业务	出租车承包业务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947,182,294.79	196,740,867.39	40,882,982.29	9,882,133.15	110,558,012.45	1,084,130,265.17
主营业务成本	736,832,878.79	101,877,149.50	53,993,142.24	7,167,546.28	105,132,648.41	794,738,068.40
资产总额	3,106,319,754.10	724,126,192.23	85,886,161.77	24,858,752.42	1,608,824,848.93	2,332,366,011.59
负债总额	1,438,187,902.59	204,295,022.48	60,525,318.43	17,727,537.14	934,298,315.73	786,437,464.9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9,183,872.19	38,758,828.56

1 年以内小计	59,183,872.19	38,758,828.56
1 至 2 年	12,632,769.33	42,552,610.54
2 至 3 年	20,025,535.12	528,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28,000.00	6,558,612.57
4 至 5 年	6,558,612.57	4,354,550.64
5 年以上	9,754,586.59	5,490,200.95
合计	108,683,375.80	98,242,803.2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409,054.59	11.42	6,414,389.08	51.69	5,994,665.51	12,409,054.59	12.63	6,414,389.08	51.69	5,994,665.51
其中：										
按组合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96,274,321.21	88.58	10,513,062.97	10.92	85,761,258.24	85,833,748.67	87.37	9,851,165.27	11.48	75,982,583.40
其中：										
组合 1	47,730,905.80	43.92			47,730,905.80	11,103,514.83	11.30			1,103,514.83
组合 2	48,543,415.41	44.66	10,513,062.97	21.66	38,030,352.44	74,730,233.84	76.07	9,851,165.27	13.18	64,879,068.57
合计	108,683,375.80	100.00	16,927,452.05	15.58	91,755,923.75	98,242,803.26	/	16,265,554.35	/	81,977,248.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喀什远东陶瓷有限公司	12,409,054.59	6,414,389.08	51.69	
合计	12,409,054.59	6,414,389.08	51.69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喀什远东陶瓷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债务重组合同，截止至资产负债表日，债务的现时义务尚未解除，本期不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452,966.39	572,648.32	5.00
1 至 2 年	12,632,769.33	1,263,276.93	10.00
2 至 3 年	18,389,424.52	3,677,884.90	20.00
4 至 5 年	3,563,341.17	2,494,338.82	70.00
5 年以上	2,504,914.00	2,504,914.00	100.00
合计	48,543,415.41	10,513,062.97	21.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14,389.08					6,414,389.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51,165.27	661,897.70				10,513,062.97
合计	16,265,554.35	661,897.70				16,927,452.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火炬供热有限公司	41,434,970.76		41,434,970.76	38.12	
喀什远东陶瓷有限公司	12,409,054.59		12,409,054.59	11.42	6,414,389.08
昌吉市盛达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疏附县分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6.44	1,336,830.00
喀什市顺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6,468,501.27		6,468,501.27	5.95	482,742.63
克州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4,718,890.67		4,718,890.67	4.34	
合计	72,031,417.29		72,031,417.29	66.27	8,233,961.7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652,432.12	41,072,996.73
合计	85,652,432.12	41,072,996.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5,674,422.73	41,105,854.42
1 年以内小计	85,674,422.73	41,105,854.42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4,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0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60,000.00	460,000.00
合计	86,138,422.73	41,569,854.4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85,194,610.48	40,384,700.65
押金及保证金	578,558.00	472,540.00
其他	365,254.25	712,613.77
合计	86,138,422.73	41,569,854.4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96,857.69			496,857.6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96,857.69			496,857.6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867.08			-10,867.0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85,990.61			485,990.6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6,857.69	-10,867.08				485,990.61
合计	496,857.69	-10,867.08				485,990.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图木舒克市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31,917,041.16	37.05	往来款	1年以内	
阿克陶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25,957,841.38	30.14	往来款	1年以内	
喀什丝路途顺旅游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3,411,424.44	15.57	往来款	1年以内	
新疆火炬供热有限公司	12,299,895.49	14.28	往来款	1年以内	
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750,755.64	0.87	往来款	1年以内	
合计	84,336,958.11	97.91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77,443,071.54		977,443,071.54	680,443,071.54		680,443,071.5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977,443,071.54		977,443,071.54	680,443,071.54		680,443,071.5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喀什鸿运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喀什创能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喀什丝路途顺旅游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克州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559,721,498.64			559,721,498.64		
新疆火炬供热有限公司	13,021,572.90			13,021,572.90		
麦盖提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21,900,000.00			21,900,000.00		
伽师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24,200,000.00			24,200,000.00		
岳普湖县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11,700,000.00			11,700,000.00		
图木舒克市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喀什胜图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阿克陶火炬燃气有限公司	9,900,000.00			9,900,000.00		

江西国能燃气有限公司		297,000,000.00		297,000,000.00		
合计	680,443,071.54	297,000,000.00		977,443,071.5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0,403,241.18	443,577,637.61	454,321,554.00	343,669,755.74
其他业务	1,669,723.87	1,056,451.29	2,545,452.21	1,723,020.66
合计	572,072,965.05	444,634,088.90	456,867,006.21	345,392,776.4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天然气销售	550,923,460.57	421,532,883.65	550,923,460.57	421,532,883.65
成品油销售	18,632,592.45	21,209,463.19	18,632,592.45	21,209,463.19
其他	847,188.16	835,290.77	847,188.16	835,290.7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570,403,241.18	443,577,637.61	570,403,241.18	443,577,637.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合计金额为 4,542.02 万元,占公司本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94%。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540,091.66	2,810,271.91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收益	1,051,500.10	2,477,436.40
合计	6,591,591.76	5,287,708.3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715.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56,340.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96,422.8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51,500.1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8,191.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3,091.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2,503.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465.29	
合计	2,525,909.2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

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0	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2	0.9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志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